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NHUI JINYAN KAOLIN NEW MATERIALS CO., LTD.

安徽金岩高嶺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693)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作出。

以下文件的中文版本已於全國中小企業股份轉讓系統有限責任公司網站刊登，僅供參閱：

安徽金岩高嶺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 2026年半年度報告
2. 第二屆董事會第七次會議決議公告
3. 關於淮北礦業集團財務有限公司的風險評估報告
4. 擬申請公司股票在全國中小企業股份轉讓系統終止掛牌的提示性公告
5. 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任命公告
6. 科技創新委員會工作細則
7. 關聯交易公告

8. 擬修訂《公司章程》公告
9. 獨立董事關於第二屆董事會第七次會議相關事項的事前認可意見及獨立意見
10. 關於召開2026年第二次臨時股東會會議通知公告(提供網絡投票)

特此公告。

承董事會命
安徽金岩高嶺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張礦先生

中國，北京
2026年8月27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i)執行董事張礦先生及陳艷女士；(ii)非執行董事焦道傑先生及楊沖先生；及(iii)獨立非執行董事蔣衛東先生、李晨輝先生、繆廣紅先生及陳毅奮先生。



金岩高新

NEEQ : 872844

安徽金岩高岭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Anhui Jinyan Kaolin New Materials Co.,Ltd



半年度报告

— 2026 —

重要提示

-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二、公司负责人张矿、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巍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新玲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三、本半年度报告已经挂牌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不存在未出席审议的董事。
- 四、本半年度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 五、本半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 六、本半年度报告已在“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经营情况”之“七、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对公司报告期内的重大风险因素进行分析，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目录

重要提示	2
目录	3
释义	5
第一节 公司概况	6
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经营情况	7
第三节 重大事件	14
第四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8
第五节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变动情况	20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23
安徽金岩高岭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30
财务报表附注	30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30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32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32
四、税项	77
五、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77
六、研发支出	99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99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99

九、政府补助.....100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100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103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104

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107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107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107

十六、补充资料.....107

附件 I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109

附件 II 融资情况.....109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综合办公室（证券投资部）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金岩高新/本公司/公司	指	安徽金岩高岭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金岩有限	指	安徽金岩高岭土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公司章程	指	《安徽金岩高岭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股东会	指	安徽金岩高岭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
董事会	指	安徽金岩高岭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审计与风险委员会	指	安徽金岩高岭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审计与风险委员会
本期、报告期	指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同期	指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期初	指	2026 年 1 月 1 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全国股转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主办券商、国元证券	指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容诚会所、审计机构	指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淮矿集团	指	淮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淮北交投	指	淮北市建投交通投资有限公司
皖淮投资	指	淮北皖淮投资有限公司
淮北矿业股份	指	淮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淮北矿业控股	指	淮北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安徽省国资委	指	安徽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企业情况			
公司中文全称	安徽金岩高岭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Anhui Jinyan Kaolin New Materials Co.,Ltd		
法定代表人	张矿	成立时间	2012 年 10 月 25 日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淮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安徽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无一致行动人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制造业（C）-制造业（C30）-石墨及其他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C309）-其他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C3099)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主要产品涵盖精铸用莫来石材料、耐火用莫来石材料、生焦生粉等		
挂牌情况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证券简称	金岩高新	证券代码	872844
挂牌时间	2022 年 11 月 22 日	分层情况	创新层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集合竞价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72,894,316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国元证券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梅山路 18 号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王巍	联系地址	安徽省淮北市杜集区朔里镇朔北路北 50 米
电话	0561-4903492	电子邮箱	ahjygtgs@sina.com
传真	0561-4903492		
公司办公地址	安徽省淮北市杜集区朔里镇朔北路北 50 米	邮政编码	235052
公司网址	http://grkaolin.com		
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 neeq. com. cn		
注册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600057006980K		
注册地址	安徽省淮北市杜集区朔里镇朔北路北 50 米		
注册资本（元）	97,194,316	注册情况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否

公司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普通股 72,894,316 股、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普通股 24,300,000 股，公司普通股总股本（股）及注册资本（元）为 97,194,316。

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经营情况

一、 业务概要

（一） 商业模式与经营计划实现情况

1. 商业模式

公司是一家专业从事煤系高岭土的采选、加工和销售的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国务院国资委科改示范企业、首批国家循环经济资源综合利用示范基地、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及安徽省科技型中小企业。公司主要产品涵盖精铸用莫来石材料、耐火用莫来石材料、生焦生粉等，广泛应用于精密铸造模具、耐火材料等领域。

（1）销售模式

公司采用直接销售的模式，与客户通过商业洽谈达成合约意向，经协商一致后，双方根据每笔订单签订正式书面合同，如有个别客户需要签长期合同，可申请批准签订。承接客户并签订合同后，根据客户需求制定生产计划并安排生产、入库与发货。在信用政策方面，公司原则上采用款到发货方式结算；对于资信良好的重要客户，公司给予一定的信用额度和信用期。

（2）采购模式

公司执行按需采购的模式，由采购部门负责采购工作，根据生产计划与库存确定采购数量、批次与周期，针对金额较大的采购事项，公司主要通过招投标形式；针对金额较小的采购事项，公司通过采购平台集中采购的方式。

（3）生产模式

公司生产部门获得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后进行加工生产。公司根据长期生产与销售经验，结合生产能力和库存状况，对部分常规品种作少量备货生产。

报告期内，公司商业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2. 经营计划实现情况

结合公司行业定位及产品特点，公司明确了“产品高端化、生产智能化、产业园区化、发展低碳化”发展战略，将依托公司资源优势、技术优势、品牌优势，推进煤系高岭土资源产业向高端化、多元化、低碳化、一体化发展，着力打造精铸材料、耐火材料、合成新材料三大产业板块，形成集聚高岭土深加工产业的高岭土新材料产业园区，努力打造成为国内煤系高岭土开发与应用的标杆企业和一流企业。

（二） 行业情况

中国是高岭土生产大国，产量稳步增长。一方面精密铸造、陶瓷、造纸、化工涂料等高岭土下游行业稳步发展，带动高岭土的需求不断提高，另一方面高岭土的应用领域不断扩展，新领域的应用也带动高岭土需求的提升。我国高岭土生产企业以小型企业为主，生产规模较大、产品质量较稳定且在行业内具有较大影响力的高岭土采选企业仅少数几家。我国煅烧高岭土行业的产品结构仍存在两极分化的状况，低端产品供大于求，高端产品供不应求，随着生产工艺的不断改进，目前的发展趋势已经在逐步向中高端产品转型。

从行业竞争格局来看，随着我国对环境保护力度的不断加大，大量小型高岭土矿山被关停整顿，高岭土产能逐渐向大型优质矿区集中。发展集约综合利用矿产资源、运用新技术、新工艺优化采选矿工艺、实现资源综合利用循环经济的企业将会具有明显竞争优势。随着高岭土行业的不断整合，行业内领先企业有望凭借自身的资源禀赋、技术优势，进一步做大做强，从而占据市场的绝大份额，巩固竞争地位。

（三）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 国家级 □ 省（市）级
“单项冠军”认定	□ 国家级 □ 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 是
详细情况	1.2016 年 10 月，金岩高新被安徽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认定为“安徽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2022 年 8 月，金岩高新认定为工业和信息化部第四批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2025 年 10 月，通过工信部复核； 2.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取得由安徽省科学技术厅、安徽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安徽省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2534000583，有效期三年。

二、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盈利能力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104,340,985.51	129,931,903.95	-19.70%
毛利率%	30.67%	35.48%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479,753.62	21,527,239.99	-65.2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7,341,763.19	20,871,148.11	-64.8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23%	4.57%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1.21%	4.43%	-
基本每股收益	0.08	0.30	-74.35%
偿债能力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1,025,750,686.24	1,064,053,777.06	-3.60%
负债总计	431,628,346.18	455,834,359.13	-5.31%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94,122,340.06	608,219,417.93	-2.32%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6.11	6.26	-2.35%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2.08%	42.84%	-
资产负债率%（合并）	42.08%	42.84%	-
流动比率	2.02	2.17	-
利息保障倍数	4.10	8.35	-

营运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46,398.64	39,732,076.12	-90.57%
应收账款周转率	7.60	15.43	-
存货周转率	0.90	0.91	-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3.60%	-1.23%	-
营业收入增长率%	-19.70%	15.92%	-
净利润增长率%	-65.25%	8.37%	-

三、 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151,710,675.14	14.79%	208,402,765.65	19.59%	-27.20%
应收票据	27,217,793.80	2.65%	27,821,557.41	2.61%	-2.17%
应收账款	15,276,556.15	1.49%	12,169,346.38	1.14%	25.53%
应收款项融资	13,698,529.23	1.34%	12,715,871.99	1.20%	7.73%
预付款项	4,908,983.48	0.48%	3,061,880.64	0.29%	60.33%
其他应收款	202,874.37	0.02%	249,961.34	0.02%	-18.84%
存货	89,998,601.59	8.77%	69,988,441.06	6.58%	28.59%
其他流动资产	443,711.69	0.04%	4,824,430.43	0.45%	-90.80%
固定资产	439,120,495.96	42.81%	461,394,015.12	43.36%	-4.83%
在建工程	79,203,151.18	7.72%	55,211,026.90	5.19%	43.46%
无形资产	203,969,313.65	19.88%	208,214,480.14	19.57%	-2.04%
应付账款	92,811,911.28	9.05%	107,243,534.67	10.08%	-13.46%
合同负债	3,568,002.35	0.35%	3,045,377.00	0.29%	17.16%
应付职工薪酬	7,903,565.69	0.77%	7,401,709.25	0.70%	6.78%
应交税费	2,654,002.78	0.26%	1,424,900.96	0.13%	86.26%
其他应付款	3,520,979.36	0.34%	3,463,545.98	0.33%	1.6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2,252,241.83	2.17%	14,956,265.69	1.41%	48.78%
其他流动负债	17,840,705.66	1.74%	18,921,440.45	1.78%	-5.71%
长期借款	230,789,000.00	22.50%	251,280,000.00	23.62%	-8.15%
预计负债	27,008,988.42	2.63%	26,646,464.82	2.50%	1.36%
递延收益	16,984,927.00	1.66%	12,422,758.97	1.17%	36.72%
递延所得税负债	6,294,021.81	0.61%	9,028,361.34	0.85%	-30.29%
资产总计	1,025,750,686.24	100.00%	1,064,053,777.06	100.00%	-3.60%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 报告期末预付款项较期初增加1,847,102.84元，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在建项目燃料费增加。
2. 报告期末其他流动资产较期初下降90.80%，主要原因是：上期上市费用增加，本期相关费用减少。
3. 报告期末在建工程较期初上升43.46%，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募投项目持续建设，工程投入增加。
4. 报告期末应交税费较期初上升86.26%，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新增预提企业所得税。
5. 报告期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较期初上升48.78%，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长期借款还款本金增加。
6. 报告期末递延收益较期初上升36.72%，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新增构建固定资产的政府补助。
7. 报告期递延所得税负债较期初下降30.29%，主要原因是：固定资产加速折旧对应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转回及递延税项互抵金额增加所致。

（二）经营情况分析

1、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 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营业收入	104,340,985.51	—	129,931,903.95	—	-19.70%
营业成本	72,342,439.72	69.33%	83,828,417.08	64.52%	-13.70%
毛利率	30.67%	—	35.48%	—	—
税金及附加	1,716,154.11	1.64%	2,743,719.73	2.11%	-37.45%
销售费用	1,700,565.49	1.63%	1,702,776.13	1.31%	-0.13%
管理费用	13,368,749.22	12.81%	9,219,065.30	7.10%	45.01%
研发费用	5,455,807.80	5.23%	5,429,959.46	4.18%	0.48%
财务费用	3,307,856.86	3.17%	3,037,620.47	2.34%	8.90%
其他收益	501,272.49	0.48%	697,902.14	0.54%	-28.17%
信用减值损失	-156,621.40	-0.15%	-166,608.25	-0.13%	5.99%
资产减值损失	1,100,617.08	1.05%	—	—	100.00%
营业利润	7,894,680.48	7.57%	24,501,639.67	18.86%	-67.78%
营业外收入	58,698.36	0.06%	128,350.00	0.10%	-54.27%
营业外支出	16,356.68	0.02%	27,677.20	0.02%	-40.90%
净利润	7,479,753.62	7.17%	21,527,239.99	16.57%	-65.25%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 报告期末税金及附加较同期下降37.45%，主要原因是：受营业收入下降影响，流转税附征的城建税、教育费附加及资源税减少。
2. 报告期末管理费用较同期上升45.01%，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薪酬及中介服务费用增加所致。
3. 报告期末资产减值损失较同期增加1,100,617.08元，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对部分库存商品转回存货跌价准备。
4. 报告期末营业利润较同期下降67.78%，主要原因是：下游行业需求低迷及市场竞争加剧，导致本公司产品订单量及售价承压，产品销售收入因而下降；此外，本公司管理费用有所增加。
5. 报告期末营业外收入较同期下降54.27%，主要原因是：本期报告期非日常收入减少。
6. 报告期末营业外支出较同期下降40.90%，主要原因是：上期发生非日常支出，本期无相关支出。

7. 报告期末净利润较同期下降65.25%，主要原因是：下游市场需求疲软，产品收入规模下降，管理费用有所上升，多重因素共同造成净利润同比大幅下滑。

2、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103,896,369.47	129,669,344.58	-19.88%
其他业务收入	444,616.04	262,559.37	69.34%
主营业务成本	72,018,963.98	83,828,417.08	-14.09%
其他业务成本	323,475.74	0.00	100.00%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精铸用莫来石材料	76,114,710.37	48,859,498.64	35.81%	-7.64%	-4.63%	-5.65%
耐火用莫来石材料	22,092,761.47	19,593,551.10	11.31%	-27.68%	-21.27%	-63.80%
生焦生粉	2,745,180.83	1,512,838.99	44.89%	-79.68%	-71.46%	-35.35%
工程纤维	2,943,716.80	2,053,075.25	30.26%	-8.06%	-14.77%	18.16%

按区域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境内	102,669,361.83	71,108,693.16	30.74%	-20.37%	-14.83%	-12.77%
境外	1,227,007.64	910,270.82	25.81%	67.25%	172.55%	-52.62%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产品分类无变动。

(三) 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46,398.64	39,732,076.12	-90.5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107,741.21	-27,099,170.01	25.8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229,538.81	-17,982,286.93	-123.72%
---------------	----------------	----------------	----------

现金流量分析

-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 3598.57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期公司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减少票据增加所致。
-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 699.14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期项目投资减少所致。
-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 2224.73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期分配股利所致。

四、 投资状况分析

（一）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对关键审计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企业社会责任

☒适用 ☐不适用

-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履行企业应尽的义务，承担社会责任。在不断为股东创造价值的同时，也积极承担对员工、客户、债权人、社会的责任。
- 1.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的要求，遵循“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的原则，做好信息披露工作，使投资者能更及时、准确的了解公司信息；
 - 2. 公司为员工提供良好的办公环境，专业的培训机会，按时支付劳动报酬，依法为员工办理参加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积极改善员工工作和生活环境，定期组织员工进行职业健康体检，维护职工合法权益；
 - 3. 注重环境保护，加强安全管理，为客户提供优质的产品和服务；
 - 4. 促进合作共赢，切实按期履行付款义务，保障债权人合法权益；
 - 5. 守信经营，依法纳税，为地方经济建设作出应有贡献。

七、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宏观经济周期波动风险	高岭土是一种应用领域广泛的原材料，应用于精铸、陶瓷、造纸、涂料等领域，在国民经济中具有基础性地位。由于下游行业与整体经济的发展息息相关，因此高岭土行业的发展周期伴随国家整体经济周期波动而波动。公司面临宏观经济形势周期性变化导致的产品价格、市场需求变化的影响，进而影响公司利润水平的风险。
可开采量发生不利变化的风险	高岭土矿储量可能受空间位置变化和自然环境变化等影响，若发生重大地质构造变化、自然灾害等，可能会导致高岭土可采储量减少。若公司高岭土矿所处区域发生未预见的重大地质构造变化，如断层等，将对公司高岭土矿可开采量造成不利影响，进而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造成影响。
市场竞争的风险	高岭土采选加工业的市场竞争主要体现在资源储量、资源品位、开采加工成本、产品理化指标及品质稳定性等方面。高岭土不同的应用领域对产品理化指标要求差别较大，在陶瓷、造纸、涂料、催化剂等不同应用的高岭土之间的竞争关系较小。我国精铸用高岭土总体产品质量波动较大，优质高岭土资源比较稀缺。我国主要高岭土资源分布省份仍在持续进行优质高岭土勘探开采工作，未来存在新的大型、优质高岭土矿床被发现和开采的可能性，或其他竞争对手在技术上出现重大突破的可能性，从而导致公司盈利能力受到不利影响。
产品价格变动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高岭土产品销售单价存在波动，高岭土产品销售单价的波动主要系部分产品价格调整所致。如果未来下游市场或公司产品品质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将可能导致公司产品单价降低，进而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关联交易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向关联方采购材料和服务的情形，但若公司内部控制有效性不足，运作不够规范，主要关联方可能通过关联交易对公司及股东造成影响，存在损害公司和投资者利益的风险。
安全生产风险	公司高岭土矿区矿床地质条件稳定，采用井下开采模式，当采矿活动造成地应力不均衡时，可能造成安全事故而影响正常生产。公司在采矿、选矿、深加工过程中，也存在发生意外事故的可能。上述安全生产事故均可能导致经营成本增加、环境破坏或人员伤亡，使公司的业务受到短期影响。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过安全生产事故。但是，公司仍存在因安全生产事故而导致正常生产经营活动受到不利影响的可能。
环境保护风险	高岭土开采、煅烧、破碎过程会产生相应的废气、固体废弃物和扬尘等，并伴有一定程度的噪声，对环境可能产生一定影响。随着国家对环境保护的重视程度不断上升，国家及地方政府可能在将来颁布更多新的法律法规，提高环保标准，可能会导致公司环保成本上升，对公司的盈利能力造成影响。
税收优惠政策变化风险	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取得由安徽省科学技术厅、安徽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安徽省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2534000583，有效期三年。未来如果国家关于支持高新技术企业发展的税收优惠政策发生改变，或者公司的相关指标不能满足高新技术企业的认定条件，导致公司无法享受相关税收优惠政策，公司的净利润将受到一定影响。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是否存在被调出创新层的风险
☐是 ☒否

第三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 是 ☒ 否	三.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 是 ☒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 是 ☒ 否	三.二.（二）
是否存在关联交易事项	☒ 是 ☐ 否	三.二.（三）
是否存在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 是 ☐ 否	三.二.（四）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应当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 是 ☒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

（一） 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三）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接受劳务	6,500,000.00	3,469,001.80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4,900,000.00	4,136,801.33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0.00	0.00
其他	0.00	0.00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审议金额	交易金额
收购、出售资产或股权	0.00	0.00
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	0.00	0.00
提供财务资助	0.00	0.00
提供担保	0.00	0.00
委托理财	0.00	0.00
控股股东向公司提供贷款	80,000,000.00	80,000,000.00
企业集团财务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存款	1,000,000.00	966,593.11
贷款	0.00	0.00

重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发生的,是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合法经济行为,遵循客观公允、平等自愿、互惠互利的原则,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经营,促进公司快速发展,是合理的、必要的。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业务的完整性和独立性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控股股东、持股5%以上股东、董监高	2022年9月8日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承诺人及下属子公司均未开展与公司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竞争的业务,未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未参与投资任何与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2.自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承诺人及下属子公司将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不参与投资任何与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3.自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如公司进一步拓展业务范围,本承诺人及下属子公司将不与公司拓展后的业务相竞争;若与公司拓展后的业务产生竞争,则本承诺人及下属子公司将以停止经营相	正在履行中

					竞争业务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公司经营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的方式避免同业竞争。4. 本承诺人将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向公司及有关机构或部门及时披露与公司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者可能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或权益的详情。5. 本承诺人将不会利用控股股东的身份进行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经营活动。6. 如上述承诺被证明是不真实的或未被遵守, 本承诺人将向公司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	
控股股东、持股5%以上股东、董监高	2022年9月8日	-	挂牌	关联交易承诺	控股股东、持股 5%以上股东、董监高 2022 年 9 月 8 日-挂牌关联交易承诺 1. 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的关联方（本承诺人的关联方具体范围以《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关联方范围为准, 下同）将尽量减少并规范与公司的关联交易； 2. 若有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 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的关联方将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 与公司依法签订协议、履行相关程序, 并将按有关法律法规和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 3. 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的关联方与公司之间的一切交易行为, 均将严格遵循市场规则及公司章程、制度的规定, 本着平等互利、等价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 公平合理地进行。关联交易价格依照与无关联关系的独立第三方进行相同或相似交易时的价格确定, 保证关联交易价格具有公允性。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的关联方将认真履行已经签订的协议, 并保证不通过上述关联交易取得任何不正当的利益或使公司承担任何不正当的义务； 4. 本承诺人承诺将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参加股东会, 平等地行使相应权利, 承担相应义务, 不利用实际控制人/股东的地位谋取不正当利益, 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公司的资金、利润, 保证不损害其他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在公司股东会对涉及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关联方的有关关联交易事项进行表决时, 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本承诺人保证, 本承诺人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时, 所做出的上述声明和承诺不可撤销。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的关联方违反上述声明和承诺的, 将立即停止与公司进行的关联交易, 并采取必要措施予以纠正补救；同时本承诺人须对违反上述声明和承诺导致公司之一切损失和后果承担赔偿责任。正在履行中	正在履行中
控股	2022	-	挂牌	资金	一、淮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 本企业作为	正在履

股 东、 持 股 5% 以 上 股 东	年 9 月 8 日			占 用 承 诺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声明目前不存在以任何形式占用或使用公司资金的行为；2. 本企业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相关规章制度的规定，不以任何方式占用或使用公司的资产和资源，不以任何直接或者间接的方式从事损害或可能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3. 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机构或经济组织也应遵守上述声明与承诺。如因违反该等声明与承诺而导致公司或其他股东的权益受到损害，本企业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二、淮北市建投交通投资有限公司 1. 本企业作为公司的主要股东，声明目前不存在以任何形式占用或使用公司资金的行为；2. 本企业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相关规章制度的规定，不以任何方式占用或使用公司的资产和资源，不以任何直接或者间接的方式从事损害或可能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	行中
------------------------------------	--------------	--	--	------------	--	----

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不存在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第四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0	0%	0	0	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0	0%	0	0	0%
	董事、高管	0	0%	0	0	0%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72,894,316	100%	0	72,894,316	10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41,820,759	57.37%	0	41,820,759	57.37%
	董事、高管	0	0%	0	0	0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总股本		72,894,316	-	0	72,894,316	-
普通股股东人数		3				

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3 日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H 股）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发行证券数量为 H 股普通股 24,300,000 股。上表股本结构统计不包括 H 股。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淮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1,820,759	0	41,820,759	57.3718%	41,820,759	0	0	0
2	淮北市建投交通投资有限公司	29,066,258	0	29,066,258	39.8745%	29,066,258	0	0	0
3	淮北皖	2,007,299	0	2,007,299	2.7537%	2,007,299	0	0	0

	淮 投 资 有 限 公 司								
	合 计	72,894,316	-	72,894,316	100%	72,894,316	0	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淮北皖淮投资有限公司属于淮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全资子公司，淮北市建投交通投资有限公司与上述两家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上述表格统计情况及持股比例基数均不包括 H 股。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三、 特别表决权安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变动情况

一、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张矿	董事长	男	1969 年 9 月	2025 年 6 月 20 日	2028 年 6 月 19 日	0	0	0	0%
王玉丽	董事、 总经理	女	1973 年 9 月	2025 年 6 月 20 日	2026 年 7 月 24 日	0	0	0	0%
焦道杰	董事	男	1968 年 4 月	2025 年 6 月 20 日	2028 年 6 月 19 日	0	0	0	0%
杨冲	董事	男	1969 年 5 月	2025 年 6 月 20 日	2028 年 6 月 19 日	0	0	0	0%
李壮志	董事	男	1966 年 1 月	2025 年 6 月 20 日	2026 年 7 月 24 日	0	0	0	0%
陈艳	职工董事	女	1983 年 5 月	2025 年 6 月 20 日	2028 年 6 月 19 日	0	0	0	0%
李晨辉	独立董事	男	1970 年 8 月	2025 年 6 月 20 日	2028 年 6 月 19 日	0	0	0	0%
蒋卫东	独立董事	男	1970 年 7 月	2025 年 6 月 20 日	2028 年 6 月 19 日	0	0	0	0%
缪广红	独立董事	男	1985 年 5 月	2025 年 6 月 20 日	2028 年 6 月 19 日	0	0	0	0%
陈毅奋	独立董事	男	1980 年 1 月	2025 年 6 月 20 日	2028 年 6 月 19 日	0	0	0	0%
王巍	副总经理、 财务负责	男	1977 年 9 月	2025 年 6 月 20 日	2028 年 6 月 19 日	0	0	0	0%

	人、董 事会秘 书								
朱泽舰	副总经 理	男	1977 年 4 月	2025 年 6 月 20 日	2028 年 6 月 19 日	0	0	0	0%
姜涛	副总经 理兼总 工程师	男	1988 年 3 月	2025 年 6 月 20 日	2028 年 6 月 19 日	0	0	0	0%
徐雪亮	副总经 理	男	1982 年 10 月	2025 年 6 月 20 日	2028 年 6 月 19 日	0	0	0	0%
李金刚	副总经 理	男	1971 年 9 月	2025 年 6 月 20 日	2028 年 6 月 19 日	0	0	0	0%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1. 焦道杰先生在股东淮矿集团的控股子公司淮北矿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担任董事；
2. 杨冲先生在股东淮矿集团担任工会副主席、皖淮投资担任董事；
3. 李壮志先生在股东淮北交投的关联方淮南通泰铜金矿业有限公司担任董事；

（二） 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生产人员	268	0	4	264
技术人员	25	0	1	24
营销人员	10	0	0	10
财务人员	5	0	0	5
行政管理人员	39	0	0	39
员工总计	347	0	5	342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核心员工	2	0	0	2

核心员工的变动情况

无变动。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否
------	---

二、 财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51,710,675.14	208,402,765.6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7,217,793.80	27,821,557.41
应收账款		15,276,556.15	12,169,346.38
应收款项融资		13,698,529.23	12,715,871.99
预付款项		4,908,983.48	3,061,880.6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02,874.37	249,961.3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89,998,601.59	69,988,441.06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43,711.69	4,824,430.43
流动资产合计		303,457,725.45	339,234,254.9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39,120,495.96	461,394,015.12
在建工程		79,203,151.18	55,211,026.9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203,969,313.65	208,214,480.14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722,292,960.79	724,819,522.16
资产总计		1,025,750,686.24	1,064,053,777.0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92,811,911.28	107,243,534.67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3,568,002.35	3,045,377.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7,903,565.69	7,401,709.25
应交税费		2,654,002.78	1,424,900.96
其他应付款		3,520,979.36	3,463,545.9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2,252,241.83	14,956,265.69
其他流动负债		17,840,705.66	18,921,440.45
流动负债合计		150,551,408.95	156,456,774.0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230,789,000.00	251,28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27,008,988.42	26,646,464.82
递延收益		16,984,927.00	12,422,758.97
递延所得税负债		6,294,021.81	9,028,361.3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81,076,937.23	299,377,585.13
负债合计		431,628,346.18	455,834,359.1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97,194,316.00	97,194,31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64,400,311.33	364,400,311.3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2,682,798.10	2,196,519.86
盈余公积		14,442,827.08	14,442,827.0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15,402,087.55	129,985,443.6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94,122,340.06	608,219,417.93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594,122,340.06	608,219,417.9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1,025,750,686.24	1,064,053,777.06

法定代表人：张矿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巍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新玲

（二）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6年1-6月	2025年1-6月
一、营业总收入		104,340,985.51	129,931,903.95
其中：营业收入		104,340,985.51	129,931,903.9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97,891,573.20	105,961,558.17

其中：营业成本		72,342,439.72	83,828,417.0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716,154.11	2,743,719.73
销售费用		1,700,565.49	1,702,776.13
管理费用		13,368,749.22	9,219,065.30
研发费用		5,455,807.80	5,429,959.46
财务费用		3,307,856.86	3,037,620.47
其中：利息费用		2,392,830.82	3,038,731.44
利息收入		46,264.08	14,816.49
加：其他收益		501,272.49	697,902.1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56,621.40	-166,608.2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100,617.0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894,680.48	24,501,639.67
加：营业外收入		58,698.36	128,350.00
减：营业外支出		16,356.68	27,677.2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937,022.16	24,602,312.47
减：所得税费用		457,268.54	3,075,072.4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479,753.62	21,527,239.99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479,753.62	21,527,239.99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479,753.62	21,527,239.9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7,479,753.62	21,527,239.99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479,753.62	21,527,239.99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	0.30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	0.30

法定代表人：张矿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巍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新玲

（三）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 1-6 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0,305,591.86	78,549,090.2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5,677,940.7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384,961.36	4,320,841.5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6,690,553.22	88,547,872.4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8,494,316.42	5,848,470.7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7,409,753.57	27,790,405.74
支付的各项税费		3,392,551.81	12,248,168.3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647,532.78	2,928,751.5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944,154.58	48,815,796.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46,398.64	39,732,076.1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0,107,741.21	27,099,170.01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107,741.21	27,099,170.0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107,741.21	-27,099,170.0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71,2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71,2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3,157,000.00	1,826,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5,039,058.50	3,215,257.6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33,480.31	13,612,229.2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229,538.81	18,653,486.9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229,538.81	-17,982,286.9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01,550.00	-5,091.7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6,692,431.38	-5,354,472.5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5,630,152.95	71,694,216.9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8,937,721.57	66,339,744.39

法定代表人：张矿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巍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新玲

三、 财务报表附注

(一) 附注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1.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 是 ☐ 否	
2.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估计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 是 ☐ 否	
3. 是否存在前期差错更正	☐ 是 ☐ 否	
4. 企业经营是否存在季节性或者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6.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7. 是否存在证券发行、回购和偿还情况	☐ 是 ☐ 否	
8. 是否存在向所有者分配利润的情况	☒ 是 ☐ 否	
9. 是否根据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披露分部报告	☐ 是 ☐ 否	
10. 是否存在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至半年度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之间的非调整事项	☐ 是 ☐ 否	
11. 是否存在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以后所发生的或有负债和或有资产变化情况	☐ 是 ☐ 否	
12. 是否存在企业结构变化情况	☐ 是 ☐ 否	
13. 重大的长期资产是否转让或者出售	☐ 是 ☐ 否	
14. 重大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15. 是否存在重大的研究和开发支出	☐ 是 ☐ 否	
16. 是否存在重大的资产减值损失	☐ 是 ☐ 否	
17. 是否存在预计负债	☒ 是 ☐ 否	

附注事项索引说明

1. 存在向所有者分配利润的情况：经金岩高新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27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22,063,109.73 元。
2. 预计负债：公司 2021 年度向朔里矿业购买房屋建筑物与生产设备，同时购买其高岭土采矿权，相应须履行伴随的土地复垦义务，公司根据未来需付出的金额计算现值确认复垦义务与预计负债。

(二)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安徽金岩高岭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6 年 1-6 月

(除特别说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安徽金岩高岭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前身为原安

徽金岩高岭土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有限公司”），于 2012 年 10 月 25 日在淮北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注册成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40600057006980K。有限公司设立时注册资本为 2,600.00 万元，淮北朔里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朔里矿业”）持有有限公司 100.00% 股权。

2021 年 9 月 27 日，经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朔里矿业将持有的有限公司 100.00% 股权，转让给淮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淮矿集团”）。

2021 年 10 月 20 日，经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 5,098.04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由淮北市建投交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淮北交投”）认缴。本次出资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容诚验字[2022]230Z0170 号《验资报告》验证。

2022 年 6 月 15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决定将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以 2022 年 4 月 30 日为基准日，有限公司经审计的扣除专项储备后的账面净资产 23,972.45 万元，折股后 5,098.04 万元计入股本，其余部分计入资本公积。本次出资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容诚验字[2022]230Z0171 号《验资报告》验证。

2022 年 6 月 20 日，经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 7,088.70 万元，其中淮矿集团以土地认缴新增注册资本 1,582.08 万元，淮北交投以货币认缴新增注册资本 408.59 万元。本次出资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容诚验字[2022]230Z0172 号《验资报告》验证。

2023 年 4 月 3 日，经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同意向淮北皖淮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皖淮投资”）定向发行普通股股票 2,007,299 股，发行价格为 5.48 元/股。本次定向发行后，公司总股本为 7,289.43 万股。本次定向发行股票经全国股转公司《关于同意安徽金岩高岭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的函》（股转函[2023]859 号）的核准，并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容诚验字[2023]230Z0107 号《验资报告》验证。

公司经营地址为安徽省淮北市杜集区朔里镇朔北路北 50 米。法定代表人张矿。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矿产资源（非煤矿山）开采（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耐火材料生产；耐火材料销售；铸造用造型材料生产；铸造用造型材料销售；新型建筑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建筑材料销售；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

品)；合成材料销售；特种陶瓷制品制造；新型陶瓷材料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技术进出口（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6 年 8 月 27 日决议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2. 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估，未发现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本公司下列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制定。未提及的业务按企业会计准则中相关会计政策执行。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所有者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本公司正常营业周期为一年。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项 目	重要性标准
核销的重要应收账款	资产总额*0.5%
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	资产总额*0.5%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负债总额*0.5%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负债总额*0.5%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负债总额*0.5%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合并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所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间存在差额的，首先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的余额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通过分步交易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见附注三、7。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在购买日按其公允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购买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购买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购买日的合并成本大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首先对合并成本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其差额确认为合并当期损益。

通过分步交易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见附注三、7。

(3) 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

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7.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范围的确定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控制的定义包含三项基本要素:一是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二是因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三是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当本公司对被投资方的投资具备上述三要素时,表明本公司能够控制被投资方。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不仅包括根据表决权(或类似表决权)本身或者结合其他安排确定的子公司,也包括基于一项或多项合同安排决定的结构化主体。

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结构化主体是指在确定其控制方时没有将表决权或类似权利作为决定性因素而设计的主体(注:有时也称为特殊目的主体)。

(2) 关于母公司是投资性主体的特殊规定

如果母公司是投资性主体,则只将那些为投资性主体的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其他子公司不予以合并,对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股权投资方确认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当母公司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该母公司属于投资性主体:

- ①该公司是以向投资方提供投资管理服务为目的,从一个或多个投资者处获取资金。
- ②该公司的唯一经营目的,是通过资本增值、投资收益或两者兼有而让投资者获得回报。
- ③该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几乎所有投资的业绩进行考量和评价。

当母公司由非投资性主体转变为投资性主体时,除仅将为其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外,企业自转变日起对其他子公司不再予以合并,并参照部分处置子公司股权但未丧失控制权的原则处理。

当母公司由投资性主体转变为非投资性主体时,应将原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

公司于转变日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原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在转变日的公允价值视同为购买的交易对价，按照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进行处理。

（3）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①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

②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③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应当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④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4）报告期内增减子公司的处理

①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A.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c）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

纳入合并利润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②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A.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5) 合并抵销中的特殊考虑

①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视为本公司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子公司相互之间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比照本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抵销方法，将长期股权投资与其对应的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相互抵销。

②“专项储备”和“一般风险准备”项目由于既不属于实收资本（或股本）、资本公积，也与留存收益、未分配利润不同，在长期股权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相互抵销后，按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份额予以恢复。

③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④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⑤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

有的份额的，其余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6）特殊交易的会计处理

①购买少数股东股权

本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个别财务报表中，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②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

A.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本公司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根据合并后应享有的子公司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且按权益法核算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

B.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

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合并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或净负债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本公司在附注中披露其在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相关利得或损失的金额。

③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且丧失控制权

A.一次交易处置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B.多次交易分步处置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首先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如果分步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丧失子公司控制权之前的各项交易，结转每一次处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按照“母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的有关规定处理。

如果分步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

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况的，通常将多次交易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⑤因子公司的少数股东增资而稀释母公司拥有的股权比例

子公司的其他股东（少数股东）对子公司进行增资，由此稀释了母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比例。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增资前的母公司股权比例计算其在增资前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中的份额，该份额与增资后按照母公司持股比例计算的在增资后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①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②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③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④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⑤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外币交易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以下简称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2）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外币报表折算方法

对企业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前先调整境外经营的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使之与企业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相一致，再根据调整后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编制相应货币（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的财务报表，再按照以下方法对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①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②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

算。

③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应当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④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应当终止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的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规定，在法规或市场惯例所确定的时间安排来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2）金融资产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除非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则按照收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但是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

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负债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但本公司对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其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和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②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

贷款承诺是本公司向客户提供的一项在承诺期间内以既定的合同条款向客户发放贷款的承诺。贷款承诺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减值损失。

财务担保合同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公司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负债以按照依据金融工具的减值原则所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后续计量。

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除特殊情况外，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按照下列原则进行区分：

①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

②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4）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

除现金流量套期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于被套期项目影响损益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之外，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主合同为金融资产的，混合工具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如主合同并非金融资产，且该混合工具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该嵌入衍生工具在取得日或后续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无法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5）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①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

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及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A.应收款项/合同资产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

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组合 1 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 商业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 1 应收非关联方客户

应收账款组合 2 应收关联方客户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应收利息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组合 3 应收代垫款

其他应收款组合 4 应收往来款及其他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1 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2 商业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款项融资，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

损失。

B.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 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③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与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概率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A. 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B.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C.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D.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E. 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F. 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是否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G.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H. 合同付款是否发生逾期超过（含）30 日。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公司无需付出过多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虽然超过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 30 天，但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以来并未显著增加。

④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⑤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⑥ 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

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6）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下列两种情形：

A.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B.将金融资产整体或部分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①终止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是否已放弃对所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时，根据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实际能力。转入方能够单方面将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出售给不相关的第三方，且没有额外条件对此项出售加以限制的，则公司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注重金融资产转移的实质。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于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B.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②继续涉入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企业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应当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随后的会计期间，企业应当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或利得）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或损失）。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8）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附注三、12。

12. 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主要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交易量最大和交易活跃程度最高的市场；最有利市场，是指在考虑交易费用和运输费用后，能够以最高金额出售相关资产或者以最低金额转移相关负债的市场。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①估值技术

本公司采用在当期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使用与其中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相一致的方法计量公允价值，使用多种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的，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期情况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本公司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可观察输入值，是指能够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反映了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的假设。不可观察输入值，是指不能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根据可获得的的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假设的最佳信息取得。

②公允价值层次

本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3. 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包括原材料、半成品和库存商品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每年至少盘点一次，盘盈及盘亏金额计入当年度损益。

（4）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①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

②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③本公司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④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5）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①低值易耗品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②包装物的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14. 合同资产及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三、11。

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单独列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能相互抵销。

15. 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将其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

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并进一步考虑是否应计提亏损合同有关的预计负债：

①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16. 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

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

（2）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①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B.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C.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定为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

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D.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①成本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权益法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一般会计处理为：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应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

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在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公允价值计量，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附注三、21。

17.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年的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

（1）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发生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从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计提折旧，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的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的净残值率分别确定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 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5-20	5	4.75-6.33
复垦义务	年限平均法	15-20	-	5.00-6.67

类 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9.50-19.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	19.00-31.67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	5	31.67
矿井建筑物	产量法	—	—	—

本公司矿井建筑物按产量法计提折旧，矿井建筑物折旧额=（矿井建筑物入账价值/预计可采储量）*原矿产量。

对于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

18. 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包括建筑费用、机器设备原价、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为该项目专项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占用的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费用。本公司在工程安装或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9. 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借款费用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其他的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和汇兑差额，计入发生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项借款的，以专项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专项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按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项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20.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2）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①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A.土地使用权：按照土地使用权证载明的使用期限进行摊销；

B.采矿权：按照“产量法”进行摊销，采矿权摊销额=（采矿权入账价值/预计可采储量）

*原矿产量；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②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于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

③无形资产的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在取得时确定其使用寿命，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或工作量法系统合理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当期损益。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残值视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或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年限内系统合理摊销。

（3）研发支出归集范围

本公司将与开展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各项费用归集为研发支出，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直接投入费用、折旧费用、其他费用等。

（4）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①本公司将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的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活动作为研究阶段，无形资产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在本公司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后再进行的开发活动作为开发阶段。

（5）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 A.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B.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C.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D.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E.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1. 长期资产减值

对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存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2.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3.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根据流动性，职工薪酬分别列示于资产负债表的“应付职工薪酬”项目和“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项目。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职工基本薪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②职工福利费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③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④短期带薪缺勤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本公司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A.企业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B.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本公司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提存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全部应缴

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设定受益计划

A.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本公司按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B.确认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本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C.确定应计入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金额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除了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当期服务成本之外，其他服务成本均计入当期损益。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均计入当期损益。

D.确定应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包括：

（a）精算利得或损失，即由于精算假设和经验调整导致之前所计量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b）计划资产回报，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c）资产上限影响的变动，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上述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

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本公司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①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②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辞退福利金额予以折现，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 ①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 ②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

在报告期末，本公司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 A.服务成本；
- B.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 C.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4. 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5.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股份支付包括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①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②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在许多情况下难以获得其市场价格。如果不存在条款和条件相似的交易期权，公司选择适用的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以作出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最佳估计。

(4) 股份支付计划实施的会计处理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并在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和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将其变动计入损益。

②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②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5）股份支付计划修改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数量，则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股份支付计划的条款和条件，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6）股份支付计划终止的会计处理

如果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本公司：

①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应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②在取消或结算时支付给职工的所有款项均作为权益的回购处理，回购支付的金额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费用。

本公司如果回购其职工已可行权的权益工具，冲减企业的所有者权益；回购支付的款项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26. 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1）一般原则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在确定合同交易价格时，如果存在可变对价，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并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将根据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对于控制权转移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2) 具体方法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包含转让精铸砂粉等商品的履约义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内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本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客户且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对价很可能收回，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已转移；

外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本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取得报关单，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对价很可能收回，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已转移。

27.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①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②本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3) 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①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②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③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④政府补助退回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8.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通常根据资产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将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确认和计量为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不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折现。

（1）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其对所得税的

影响额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算，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或事项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B.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两项条件的，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才能）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 B. 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本公司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量对所得税的影响，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下列情况的除外：

①因下列交易或事项中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

- A. 商誉的初始确认；
- B. 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本公司对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一般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同时满足以下两项条件的除外：

- A. 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 B. 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特定交易或事项所涉及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的确认

①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同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通常调整企业合并中所确认的商誉。

②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项目

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包括：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等形成的其他综合收益、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或对前期（重要）会计差错更正差异追溯重述法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同时包含负债成份及权益成份的混合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等。

③可弥补亏损和税款抵减

A. 本公司自身经营产生的可弥补亏损以及税款抵减

可抵扣亏损是指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确定的准予用以后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弥补的亏损。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未弥补亏损（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在预计可利用可弥补亏损或税款抵减的未来期间内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以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当期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

B. 因企业合并而形成的可弥补的被合并企业的未弥补亏损

在企业合并中，本公司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④合并抵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⑤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如果税法规定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支出允许税前扣除，在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成本费用的期间内，本公司根据会计期末取得信息估计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计算确定其计税基础及由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符合确认条件的情况下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其中预计未来期间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超过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的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成本费用，超过部分的所得税影响应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

（4）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净额列示的依据

本公司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①本公司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②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29. 租赁

（1）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公司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2）单独租赁的识别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

会计处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使用已识别资产的权利构成合同中的一项单独租赁：① 承租人可从单独使用该资产或将其与易于获得的其他资源一起使用中获利；② 该资产与合同中的其他资产不存在高度依赖或高度关联关系。

（3）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①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公司按照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和计量方法对该成本进行确认和计量，详见附注三、24。前述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将计入存货成本。

使用权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对于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预计剩余使用寿命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于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确定折旧率。

②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应当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以下五项内容：

-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 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4）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①经营租赁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③ 融资租赁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本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

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5）租赁变更的会计处理

①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A.**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B.**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②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

A.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计算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采用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变更生效日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

-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其他租赁变更，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B.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如果租赁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如果租赁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

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6）售后租回

本公司按照附注三、26 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① 本公司作为卖方（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并按照附注三、11 对该金融负债进行会计处理。该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② 本公司作为买方（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并按照附注三、11 对该金融资产进行会计处理。该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根据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

30. 安全生产费用

本公司根据《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资〔2022〕136 号），根据原矿开采量，按 8 元/吨提取安全生产费用。

安全生产费用于提取时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计入“专项储备”科目。

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按规定范围使用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先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31.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四、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收入	13.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7.00%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00%

2. 税收优惠

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8 日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取得安徽省科技厅、安徽省财政厅、安徽省税务局核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号 GR202534000583，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实施条例》第九十三条规定，公司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三年内继续享受国家高新技术企业 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五、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项 目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存款	148,937,721.57	205,630,152.95
其他货币资金	2,772,953.57	2,772,612.70
合 计	151,710,675.14	208,402,765.65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	-

期末货币资金中除 2,772,953.57 元土地复垦义务保证金外，无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货币资金期末余额较期初减少 5669.21 万元，主要系本期对外支付款项增加所致。

2. 应收票据

(1) 分类列示

种 类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汇票	27,217,793.80	-	27,217,793.80	27,821,557.41	-	27,821,557.41
商业承兑汇票	-	-	-	-	-	-
合 计	27,217,793.80	-	27,217,793.80	27,821,557.41	-	27,821,557.41

(2) 期末本公司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3) 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 目	终止确认金额	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	16,994,182.17
商业承兑汇票	-	-
合 计	-	16,994,182.17

期末应收票据中，本公司用于背书或贴现的银行承兑汇票是由信用等级不高的银行承兑，背书或贴现不影响追索权，票据相关的信用风险和延期付款风险仍没有转移，故未终止确认。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 别	2026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 额	比例(%)	金 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7,217,793.80	100.00	-	-	27,217,793.80
1.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	27,217,793.80	100.00	-	-	27,217,793.80
合 计	27,217,793.80		-	-	27,217,793.80

(续上表)

类 别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 额	比例(%)	金 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7,821,557.41	100.00	-	-	27,821,557.41
1.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	27,821,557.41	100.00	-	-	27,821,557.41
合 计	27,821,557.41	100.00	-	-	27,821,557.41

对于银行承兑汇票，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坏账准备。本公司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因银行或其他出票人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附注三、11。

(5)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

3.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6,080,576.49	12,515,961.20
1 至 2 年	0.09	300,612.11
2 至 3 年	12.00	-
3 至 4 年	-	104,575.00
4 至 5 年	104,575.00	43,161.70
5 年以上	164,138.38	120,976.68
小 计	16,349,301.96	13,085,286.69
减：坏账准备	1,072,745.81	915,940.31
合 计	15,276,556.15	12,169,346.38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较期初增长25.53%，主要系本期符合本公司信用政策的客户比例上升所致。

（2）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 别	2026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 额	比例(%)	金 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04,575.00	0.64	104,575.00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6,244,726.96	99.36	968,170.81	5.96	15,276,556.15
1.应收非关联方客户	12,918,326.96	79.01	801,850.81	6.21	12,116,476.15
2.应收关联方客户	3,326,400.00	20.35	166,320.00	5.00	3,160,080.00
合 计	16,349,301.96	100.00	1,072,745.81	6.56	15,276,556.15

（续上表）

类 别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 额	比例(%)	金 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04,575.00	0.80	104,575.00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2,980,711.69	99.20	811,365.31	6.25	12,169,346.38
1.应收非关联方客户	12,926,730.43	98.79	808,666.25	6.26	12,118,064.18
2.应收关联方客户	53,981.26	0.41	2,699.06	5.00	51,282.20
合 计	13,085,286.69	100.00	915,940.31	7.00	12,169,346.38

坏账准备计提的具体说明：

① 于 2026 年 6 月 30 日，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名 称	2026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名 称	2026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江西古源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56,985.00	56,985.00	100.00	失信被执行人
广东阳钢金属制造有限公司	47,590.00	47,590.00	100.00	经营异常
合 计	104,575.00	104,575.00	100.00	—

② 于 2026 年 6 月 30 日，按应收非关联方客户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2,754,176.49	637,708.82	5.00	12,461,979.94	623,099.00	5.00
1-2 年	0.09	0.01	10.00	300,612.11	30,061.21	10.00
2-3 年	12.00	3.60	30.00	-	-	30.00
3-4 年	-	-	50.00	-	-	50.00
4-5 年	-	-	80.00	43,161.70	34,529.36	80.00
5 年以上	164,138.38	164,138.38	100.00	120,976.68	120,976.68	100.00
合 计	13,022,901.96	801,850.81	6.16	12,926,730.43	808,666.25	6.26

③ 于 2026 年 6 月 30 日，按应收关联方客户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3,326,400.00	166,320.00	5.00	53,981.26	2,699.06	5.00
1-2 年	-	-	-	-	-	-
2-3 年	-	-	-	-	-	-
3-4 年	-	-	-	-	-	-
4-5 年	-	-	-	-	-	-
5 年以上	-	-	-	-	-	-
合 计	3,326,400.00	166,320.00	5.00	53,981.26	2,699.06	5.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附注三、11。

（3）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类 别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6 年 6 月 30 日
		计 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04,575.00	-	-	-	104,575.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11,365.31	163,620.94	6,815.44	-	968,170.81
1.应收非关联方客户	808,666.25	-	6,815.44	-	801,850.81
2.应收关联方客户	2,699.06	163,620.94	-	-	166,320.00

类 别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6 年 6 月 30 日
		计 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合 计	915,940.31	163,620.94	6,815.44	-	1,072,745.81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期无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江苏诺明高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3,508,275.41	-	3,508,275.41	21.46%	175,413.77
安徽紫朔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3,326,400.00	-	3,326,400.00	20.35%	166,320.00
新密市正兴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734,438.40	-	734,438.40	4.49%	36,721.92
山东万乔集团有限公司	624,586.78	-	624,586.78	3.82%	31,229.34
贵州安吉航空精密铸造有限责任公司	621,200.00	-	621,200.00	3.80%	31,060.00
合 计	5,154,029.05	-	5,154,029.05	53.92%	440,745.03

4. 应收款项融资

(1) 分类列示

项 目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允价值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允价值
应收票据	13,698,529.23	12,715,871.99
合 计	13,698,529.23	12,715,871.99

(2) 期末本公司无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3) 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项 目	终止确认金额	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28,101,519.22	-
合 计	28,101,519.22	-

期末应收款项融资中，本公司用于背书或贴现的银行承兑汇票是由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承兑，信用风险和延期付款风险很小，并且票据相关的利率风险已转移给银行，可以判断票据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经转移，故终止确认。

(4) 按减值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 别	2026 年 6 月 30 日
-----	-----------------

		计提减值准备 的基础	计提比例（%）	减值准备	备 注
按单项计提减值准备	-	-	-	—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13,698,529.23	-	-	—	
1.银行承兑汇票	13,698,529.23	-	-	—	
2.商业承兑汇票	-	-	-	—	
合 计	13,698,529.23	-	-	—	

（续上表）

类 别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备 注
	计提减值准备的 基础	计提比例（%）	减值准备		
按单项计提减值准备	-	-	-	—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12,715,871.99	-	-	—	
1.银行承兑汇票	12,715,871.99	-	-	—	
2.商业承兑汇票	-	-	-	—	
合 计	12,715,871.99	-	-	—	

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应收款项融资减值准备。本公司认为所持有的应收款项融资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因银行或其他出票人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附注三、11。

（5）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

5. 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 龄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1 年以内	4,908,983.48	100.00	3,061,880.64	100.00
合 计	4,908,983.48	100.00	3,061,880.64	100.00

（2）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2026 年 6 月 30 日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淮北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3,026,455.44	61.65
上海南洋万邦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224,015.70	4.56
荣大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208,886.90	4.26
方圆企业服务集团（香港）有限公司	153,821.90	3.13
西安聚能仪器有限公司	152,980.00	3.12

单位名称	2026 年 6 月 30 日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合 计	3,766,259.94	7 6.72

6. 其他应收款

(1) 分类列示

项 目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293,994.40	249,961.34
合 计	293,994.40	249,961.34

(2) 其他应收款

①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04,876.23	161,442.55
1 至 2 年	19,295.25	33,397.30
2 至 3 年	169,822.92	146,425.62
3 至 4 年	-	-
4 至 5 年	-	-
5 年以上	-	-
小 计	293,994.40	341,265.47
减：坏账准备	91,120.03	91,304.13
合 计	202,874.37	249,961.34

②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代垫款	173,699.15	4,192.53
应收往来款及其他	9,295.25	226,072.94
保证金	111,000.00	111,000.00
小 计	293,994.40	341,265.47
减：坏账准备	91,120.03	91,304.13
合 计	202,874.37	249,961.34

③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A.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的坏账准备按三阶段模型计提如下：

阶 段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第一阶段	124,171.48	6,208.57	117,962.91
第二阶段	-	-	-
第三阶段	169,822.92	84,911.46	84,911.46
合 计	293,994.40	91,120.03	202,874.37

2026 年 6 月 30 日，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 别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理 由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24,171.48	5.00	6,208.57	117,962.91	—
合 计	124,171.48	5.00	6,208.57	117,962.91	—

2026 年 6 月 30 日，处于第三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 别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理 由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69,822.92	50.00	84,911.46	84,911.46	—
合 计	169,822.92	50.00	84,911.46	84,911.46	—

B.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坏账准备按三阶段模型计提如下：

阶 段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第一阶段	161,442.55	8,072.13	153,370.42
第二阶段	33,397.30	10,019.19	23,378.11
第三阶段	146,425.62	73,212.81	73,212.81
合 计	341,265.47	91,304.13	249,961.34

2025 年 12 月 31 日，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 别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理 由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61,442.55	5.00	8,072.13	153,370.42	—
合 计	161,442.55	5.00	8,072.13	153,370.42	—

2025 年 12 月 31 日，处于第二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 别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理 由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类 别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理 由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3,397.30	30.00	10,019.19	23,378.11	
合 计	33,397.30	30.00	10,019.19	23,378.11	

2025 年 12 月 31 日，处于第三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 别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理 由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46,425.62	50.00	73,212.81	73,212.81	—
合 计	146,425.62	50.00	73,212.81	73,212.81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附注三、11。

④ 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类 别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6 年 6 月 30 日
		计 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1,304.13	-	184.10	-	91,120.03
合 计	91,304.13	-	184.10	-	91,120.03

⑤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⑥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2026 年 6 月 30 日余额	账 龄	占其他应收 款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 例(%)	坏账准备
淮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物业分公司	应收代垫款	169,822.92	2-3 年	57.76	84,911.46
重庆博良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保证金	100,000.00	1 年以内	34.01	5,000.00
安徽海螺暹罗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保证金	10,000.00	1-2 年	3.40	500.00
宋静	往来款及其他	9,295.25	1-2 年	3.16	464.76
个人医疗保险费	应收代垫款	3,876.23	1 年以内	1.32	193.81
合 计	—	292,994.40	—	99.65	91,070.03

7. 存货

（1）存货分类

项 目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	-----------------	------------------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692,601.71	-	2,692,601.71	2,440,424.52	-	2,440,424.52
半成品	16,598,615.62	-	16,598,615.62	34,294,666.30	-	34,294,666.30
库存商品	70,707,384.26	-	70,707,384.26	34,353,967.32	1,100,617.08	33,253,350.24
发出商品	-	-	-	-	-	-
委托加工物资	-	-	-	-	-	-
合 计	89,998,601.59	-	89,998,601.59	71,089,058.14	1,100,617.08	69,988,441.06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 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26 年 6 月 30 日
		计提	转回或转销	
库存商品	1,100,617.08	-	1,100,617.08	-
合 计	1,100,617.08	-	1,100,617.08	-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见附注三、13。

8. 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预交税费	443,711.69	1,126,884.03
待认证进项税	-	3,697,546.40
合 计	443,711.69	4,824,430.43

其他流动资产期末余额较期初下降-90.80%，主要系上期上市费用增加，本期相关费用减少。

9. 固定资产

(1) 分类列示

项 目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固定资产	439,120,495.96	461,394,015.12
固定资产清理	-	-
合 计	439,120,495.96	461,394,015.12

(2) 固定资产

① 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矿井建筑物	复垦义务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 其他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2025 年 12 月 31 日	193,509,912.04	28,073,748.15	22,916,350.83	349,952,253.86	2,442,923.33	3,344,053.27	600,239,241.48
2.本期增加金额							-
（1）购置							
（2）在建工程转入					597283.27	65,635.54	
（3）其他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2）其他	6,540.83						
4.2026 年 6 月 30 日	193,503,371.21	28,073,748.15	22,916,350.83	350,549,537.13	2,442,923.33	3,409,688.81	600,895,619.46
二、累计折旧							
1.2025 年 12 月 31 日	31,777,556.64	3,823,641.77	4,367,046.27	95,139,272.12	2,047,629.47	1,690,080.09	138,845,226.36
2.本期增加金额							-
（1）计提	4,704,442.95	564,646.67	544,217.52	16,812,558.54	104,942.33	199,089.13	22,929,897.14
3.本期减少金额							-
（1）处置或报废							
4.2026 年 6 月 30 日	36,481,999.59	4,388,288.44	4,911,263.79	111,951,830.66	2,152,571.80	1,889,169.22	161,775,123.50
三、减值准备							
1.2025 年 12 月 31 日	-	-	-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	-	-
（1）计提	-	-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
（1）处置或报废	-	-	-	-	-	-	-
4.2026 年 6 月 30 日	-	-	-	-	-	-	-
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1.2026 年 6 月 30 日账面价值	157,021,371.62	23,685,459.71	18,005,087.04	238,597,706.47	290,351.53	1,520,519.59	439,120,495.96
2.2025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161,732,355.40	24,250,106.38	18,549,304.56	254,812,981.74	395,293.86	1,653,973.18	461,394,015.12

② 期末无闲置的固定资产

③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项 目	2026 年 6 月 30 日账面价值
工业机电楼	-
合 计	-

④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2026 年 6 月 30 日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204,892.57	正在办理中
合 计	204,892.57	-

10. 在建工程

（1）分类列示

项 目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在建工程	79,203,151.18	55,211,026.90
工程物资	-	-
合 计	79,203,151.18	55,211,026.90

(2) 在建工程

①在建工程情况

项 目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莫来石基铝硅系材料深加工项目	70,786,900.95	-	70,786,900.95	47,807,425.21	-	47,807,425.21
其 他	8,416,250.23	-	8,416,250.23	7,403,601.69	-	7,403,601.69
合 计	79,203,151.18	-	79,203,151.18	55,211,026.90	-	55,211,026.90
项 目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②重要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2026 年 6 月 30 日
莫来石基铝硅系材料深加工项目	80,217,427.68	47,807,425.21	31,530,173.54	8,550,697.80	70,786,900.95
合 计	80,217,427.68	47,807,425.21	31,530,173.54	8,550,697.80	70,786,900.95

(续上表)

项目名称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莫来石基铝硅系材料深加工项目	99.05%	98.00%	-	-	-	自有资金
合 计	—	—	-	-	—	—

11.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采矿权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2025 年 12 月 31 日	97,289,892.58	141,900,200.00	239,190,092.58
2.本期增加金额	-	-	-
(1) 购置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1) 处置	-	-	-
4.2026 年 6 月 30 日	97,289,892.58	141,900,200.00	239,190,092.58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采矿权	合 计
二、累计摊销			
1.2025 年 12 月 31 日	11,511,485.25	19,464,127.19	30,975,612.44
2.本期增加金额	1,381,601.52	2,863,564.97	4,245,166.49
（1）计提	1,381,601.52	2,863,564.97	4,245,166.49
3.本期减少金额	-	-	-
（1）处置	-	-	-
4.2026 年 6 月 30 日	12,893,086.77	22,327,692.16	35,220,778.93
三、减值准备			
1.2025 年 12 月 31 日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1）计提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1）处置	-	-	-
4.2026 年 6 月 30 日	-	-	-
四、账面价值			
1.2026 年 6 月 30 日账面价值	84,396,805.81	119,572,507.84	203,969,313.65
2.2025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85,778,407.33	122,436,072.81	208,214,480.14

（2）期末本公司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

12.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100,617.08	165,092.57
信用减值准备	1,163,865.84	174,579.88	1,007,244.44	151,086.67
政府补助	13,797,703.98	2,069,655.60	9,020,486.23	1,353,072.93
预计负债	27,008,988.42	4,051,348.26	26,646,464.82	3,996,969.72
合 计	41,970,558.24	6,295,583.74	37,774,812.57	5,666,221.89

（2）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61,244,189.82	9,186,628.47	75,170,420.99	11,275,563.15
弃置费用	18,005,087.04	2,700,763.06	18,549,304.56	2,782,395.68
折旧摊销方法税会差异	4,681,426.77	702,214.02	4,244,162.60	636,624.40

项 目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合 计	83,930,703.63	12,589,605.55	97,963,888.15	14,694,583.23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项 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 负债于 2026 年 6 月 30 日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 资产或负债于 2026 年 6 月 30 日 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 负债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 资产或负债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6,295,583.74	-	5,211,016.30	-
递延所得税负债	6,295,583.74	6,294,021.81	5,211,016.30	7,229,782.77

13. 其他非流动资产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其他非流动资产。

14.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15.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 目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借款	-	-
应付利息	-	-
合 计	-	-

(2) 期末本公司无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16. 应付账款

(1) 按性质列示

项 目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工程款	12,310,248.88	13,056,575.89
应付货款	74,071,321.28	79,014,132.71
应付运费	2,658,875.89	4,751,190.13
其 他	3,771,465.23	10,421,635.94
合 计	92,811,911.28	107,243,534.67

(2) 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3) 应付账款期末余额较期初下降 13.46%,主要系支付工程款增加所致。

17.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项 目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预收货款	3,568,002.35	3,045,377.00
合 计	3,568,002.35	3,045,377.00

(2) 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18.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 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6 年 6 月 30 日
一、短期薪酬	7,397,279.25	24,915,988.00	24,421,668.56	7,891,598.6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3,237,433.06	3,237,433.06	-
三、辞退福利	4,430.00	60,725.00	53,188.00	11,967.00
合 计	7,401,709.25	28,214,146.06	27,712,289.62	7,903,565.69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 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6 年 6 月 30 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131,556.00	19,715,364.00	19,395,699.00	3,451,221.00
二、职工福利费	-	270,442.55	270,442.55	-
三、社会保险费	-	1,953,878.78	1,953,878.78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1,544,982.68	1,544,982.68	-
工伤保险费	-	309,087.74	309,087.74	-
四、住房公积金	-	2,302,922.00	2,302,922.00	-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265,723.25	673,380.67	498,726.23	4,440,377.69
合 计	7,397,279.25	24,915,988.00	24,421,668.56	7,891,598.69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 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6 年 6 月 30 日
离职后福利：	-	3,237,433.06	3,237,433.06	-
1.基本养老保险	-	3,138,361.28	3,138,361.28	-
2.失业保险费	-	99,071.78	99,071.78	-
合 计	-	3,237,433.06	3,237,433.06	-

19. 应交税费

项 目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	499.62	499.62
资源税	401,277.90	444,768.60
房产税	255,365.59	255,365.59
个人所得税	15,412.01	159,966.76
土地使用税	410,003.39	410,003.39
企业所得税	1,446,539.61	-
其他	124,904.66	154,297.00
合 计	2,654,002.78	1,424,900.96

20. 其他应付款

(1) 分类列示

项 目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3,520,979.36	3,463,545.98
合 计	3,520,979.36	3,463,545.98

(2) 应付股利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应付股利。

(3) 其他应付款

①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 目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押金、保证金	3,234,567.60	3,218,279.51
往来款及其他	270,449.15	233,966.33
代收代付款	15,962.61	11,300.14
合 计	3,520,979.36	3,463,545.98

②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2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2,252,241.83	14,956,265.69
合 计	22,252,241.83	14,956,265.69

22. 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	17,458,022.47	18,562,815.80
待转销项税额	382,683.19	358,624.65
合 计	17,840,705.66	18,921,440.45

23. 长期借款

项 目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6 年利率区间
信用借款	252,881,000.00	266,038,000.00	2.90%-3.00%
应付利息	160,241.83	198,265.69	/
小 计	253,041,241.83	266,236,265.69	/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2,252,241.83	14,956,265.69	/
合 计	230,789,000.00	251,280,000.00	/

24. 预计负债

项 目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形成原因
复垦义务	27,008,988.42	26,646,464.82	环境治理复垦义务
合 计	27,008,988.42	26,646,464.82	—

25. 递延收益

项 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其他减少	2026 年 6 月 30 日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2,422,758.97	4,935,457.00	373,288.97	-	16,984,927.00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合 计	12,422,758.97	4,935,457.00	373,288.97	-	16,984,927.00	—

26. 股本

项 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本次增减变动（+、—）		2026 年 6 月 30 日
		发行新股	其他	
股份总数	97,194,316.00	-	-	97,194,316.00

27. 资本公积

项 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6 年 6 月 30 日
股本溢价	364,400,311.33	-	-	364,400,311.33
合 计	364,400,311.33	-	-	364,400,311.33

28. 专项储备

项 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6 年 6 月 30 日
安全生产费	2,196,519.86	1,380,104.00	893,825.76	2682798.10

项 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6 年 6 月 30 日
合 计	2,196,519.86	1,380,104.00	893,825.76	2682798.10

29. 盈余公积

项 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6 年 6 月 30 日
法定盈余公积	14,442,827.08	-	-	14,442,827.08
合 计	14,442,827.08	-	-	14,442,827.08

30.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年12月31日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29,985,443.66	96,825,165.0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	-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29,985,443.66	96,825,165.0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479,753.62	36,844,754.0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3,684,475.41
应付普通股股利	22,063,109.73	-
净资产折股	-	-
期末未分配利润	115,402,087.55	129,985,443.66

3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2026 年上半年		2025 年上半年	
	收 入	成 本	收 入	成 本
主营业务	103,896,369.47	72,018,963.98	129,669,344.58	83,828,417.08
其他业务	444,616.04	323,475.74	262,559.37	0.00
合 计	104,340,985.51	72,342,439.72	129,931,903.95	83,828,417.08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的分解信息

项 目	2026 年上半年		2025 年上半年	
	收 入	成 本	收 入	成 本
按产品类型分类				
精铸用莫来石材料	76,114,710.37	48,859,498.64	82,411,337.91	51,232,005.99
耐火用莫来石材料	22,092,761.47	19,593,551.10	30,549,063.98	24,886,916.96
生焦生粉	2,745,180.83	1,512,838.99	13,507,172.77	5,300,578.67
工程纤维	2,943,716.80	2,053,075.25	3,201,769.92	2,408,915.47
合 计	103,896,369.47	72,018,963.98	129,669,344.58	83,828,417.09
按收入确认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103,896,369.47	72,018,963.98	129,669,344.58	83,828,417.09

项 目	2026 年上半年		2025 年上半年	
	收 入	成 本	收 入	成 本
在某段时间确认收入	-	-	-	-
合 计	103,896,369.47	72,018,963.98	129,669,344.58	83,828,417.09

32.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2026 年上半年	2025 年上半年
城镇土地使用税	820,006.78	800,732.63
房产税	510,731.18	510,731.18
印花税	162,500.89	23,616.9
城市维护建设税		544,748.48
教育费附加		195,127.78
地方教育附加		130,085.2
其 他	222,915.26	538,677.56
合 计	1,716,154.11	2,743,719.73

33. 销售费用

项 目	2026 年上半年	2025 年上半年
职工薪酬	1,256,045.69	1,243,025.10
业务招待费	5,746.00	88,247.00
固定资产折旧费	18,051.72	18,051.72
其 他	420,722.08	353,452.31
合 计	1,700,565.49	1,702,776.13

34. 管理费用

项 目	2026 年上半年	2025 年上半年
职工薪酬	6,943,065.25	5,920,267.81
中介服务费	3,602,970.77	443,863.26
修理费	1,200,379.39	285,710.27
固定资产折旧费	398,356.79	837,024.76
业务招待费	385,676.58	182,608.00
办公费	218,293.69	123,928.72
其 他	620,006.75	1,425,662.48
合 计	13,368,749.22	9,219,065.30

35. 研发费用

项 目	2026 年上半年	2025 年上半年
职工薪酬	2,731,170.60	2,930,907.68

项 目	2026 年上半年	2025 年上半年
动力费用	932,435.25	1,584,636.08
材料费用	1,652,866.91	639,815.58
折旧费用	-	128,659.73
其 他	139,335.04	145,940.39
合 计	5,455,807.80	5,429,959.46

36. 财务费用

项 目	2026 年上半年	2025 年上半年
利息支出	2,920,085.00	2,584,458.65
减：利息收入	46,264.08	14,816.49
利息净支出	2,873,820.92	2,569,642.16
汇兑损失	97,936.53	6,345.33
减：汇兑收益	36,693.65	140.06
汇兑净损失	61,242.88	6,205.27
银行手续费	10,269.46	7,500.25
预计负债摊销	362,523.60	454,272.79
合 计	3,307,856.86	3,037,620.47

37. 其他收益

项 目	2026 年上半年	2025 年上半年	与资产相关/与 收益相关
一、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493,288.97	369,532.10	—
其中：与递延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373,288.97	364,532.10	与资产相关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120,000.00	5,000.00	与收益相关
二、其他与日常活动相关且计入其他收益的项目	7,983.52	328,370.04	—
其中：个税扣缴税款手续费	7,983.52	16,330.14	—
进项税加计扣除	0.00	312,039.90	—
合 计	501,272.49	697,902.14	—

38. 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2026 年上半年	2025 年上半年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56,805.50	161,266.19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84.10	5,342.06
合 计	156,621.40	166,608.25

39.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2026 年上半年	2025 年上半年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	-	-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	-	-
其 他	58,698.36	128,350.00	58,698.36
合 计	58,698.36	128,350.00	58,698.36

40.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2026 年上半年	2025 年上半年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罚款及滞纳金	16,356.68	24,369.20	-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	-	-
其 他	-	3,308.00	-
合 计	16,356.68	27,677.20	-

41. 所得税费用

项 目	2026 年上半年	2025 年上半年
当期所得税费用	3,191,608.07	3,856,134.84
递延所得税费用	-2,734,339.53	-781,062.36
合 计	457,268.54	3,075,072.48

42.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①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6 年上半年	2025 年上半年
政府补助	5,055,457.00	671,200.00
往来款	1,147,123.40	1,574,827.29
活期利息收入	47,343.24	14,816.49
其 他	135,037.72	2,059,997.76
合 计	6,384,961.36	4,320,841.54

②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6 年上半年	2025 年上半年
期间费用	2,248,303.74	2,741,388.62
支付短期租赁付款额	-	-
其 他	1,399,229.04	187,362.94
合 计	3,647,532.78	2,928,751.56

（2）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①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3)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项 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6 年 6 月 30 日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长期借款	266,236,265.69	-	2,937,924.91	16,132,948.77	-	253,041,241.83
合 计	266,236,265.69	-	2,937,924.91	16,132,948.77	-	253,041,241.83

43.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26 年上半年	2025 年上半年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7,479,753.62	21,527,239.99
加: 资产减值准备	-1,100,617.08	
信用减值损失	156,621.40	166,608.25
固定资产折旧、投资性房地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2,929,897.14	22,875,086.16
使用权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4,245,166.49	4,889,195.9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1,198.8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282,608.60	3,043,823.2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734,339.53	-781,062.36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0,010,160.53	-21,009,257.9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05,400.53	11,679,022.8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195,914.77	-2,659,778.84
其 他	-2,401,216.17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46,398.64	39,732,076.1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活动:		
使用票据背书购置长期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补充资料	2026 年上半年	2025 年上半年
现金的期末余额	148,937,721.57	66,339,744.3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05,630,152.95	71,694,216.96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0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6,692,431.38	-5,354,472.57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构成情况

项 目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一、现金		
其中：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48,937,721.57	66,339,744.39
二、现金等价物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8,937,721.57	66,339,744.39

44. 租赁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项 目	2026 年上半年金额
租赁收入	-
其中：未纳入租赁收款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收入	-

六、研发支出

项 目	2026 年上半年	2025 年上半年
职工薪酬	3,218,217.58	2,930,907.68
动力费用	1,319,761.72	1,584,636.08
材料费用	2,174,443.98	639,815.58
折旧费用	224,820.41	128,659.73
其 他	268,921.87	145,940.39
合 计	7,206,165.56	5,429,959.46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5,455,807.80	5,429,959.46
资本化研发支出	-	-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生合并范围的变更。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子公司，不编制合并报表，也未在其他主体中享有权益。

九、政府补助

1. 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期末无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2.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资产负债表 列报项目	2025年12月31 日余额	本期新增补 助金额	本期转入其 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2026年6月30 日余额	与资产/收益 相关
递延收益	12,422,758.97	4,935,457.00	373,288.97	-	16,984,927.00	与资产相关
合 计	12,422,758.97	4,935,457.00	373,288.97	-	16,984,927.00	—

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利润表列报项目	2026 年上半年	2025 年上半年
其他收益	120,000.00	5,000.00
营业外收入	-	-
合 计	120,000.00	5,000.00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源于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所确认的各类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各类风险的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制度由本公司管理层负责。经营管理层通过职能部门负责日常的风险管理（例如本公司信用管理部对公司发生的赊销业务进行逐笔进行审核）。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对公司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的执行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并且将有关发现及时报告给本公司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各类与金融工具相关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未能履行义务从而导致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的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本公司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存在较低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等，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1）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本公司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本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定量标准主要为报告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定性标准为主要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预警客户清单等。

（2）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为确定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所采用的界定标准，与内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一致，同时考虑定量、定性指标。

本公司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对不同的资产分别

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相关定义如下：

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

违约损失率是指本公司对违约风险暴露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品的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违约损失率为违约发生时风险敞口损失的百分比，以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为基准进行计算；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公司应被偿付的金额。前瞻性信息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现金管理工作主要包括现金盈余的短期投资和筹措贷款以应付预计现金需求。本公司的政策是定期监控短期和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以及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金融负债到期期限如下：

项 目	2026 年 6 月 30 日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短期借款	-			
应付账款	92,811,911.28			
其他应付款	3,520,979.36			
长期借款	22,252,241.83	32,965,000.00	42,343,000.00	155,481,000.00
合 计	118,585,132.47	32,965,000.00	42,343,000.00	155,481,000.00

(续上表)

项 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短期借款	-			
应付账款	81,956,144.62			
其他应付款	2,762,121.76			
长期借款	9,386,359.23	22,092,000.00	33,138,000.00	197,839,000.00
合 计	94,104,625.61	22,092,000.00	33,138,000.00	197,839,000.00

3. 市场风险

(1) 外汇风险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无外币资产或负债。

(2) 利率风险

本公司短期借款系固定利率，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长期银行借款。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为止期间，本公司长期借款系在建工程专项借款，利息费用按照会计准则规定进行资本化处理，在其他风险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变动不会对本公司当期净利润产生影响。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 2026 年 6 月 30 日，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

项 目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应收款项融资	-	-	13,698,529.23	13,698,529.23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	-	13,698,529.23	13,698,529.23

对于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公司以其活跃市场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主要为现金流量折现模型和市场可比公司模型等。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主要包括无风险利率、基准利率、汇率、信用点差、流动性溢价、缺乏流动性折扣等。

2.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短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长期借款等。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关联方的认定标准：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

3.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淮矿集团	安徽省淮北市	煤炭采选	478,401.38	43.03	43.03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安徽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4.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淮北矿业煤联工贸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淮北矿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淮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淮北矿业传媒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临涣焦化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淮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物业分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安徽紫朔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安徽相王医疗健康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安徽雷鸣科化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淮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信息开发分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安徽丰和农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注：受淮矿集团控制的子公司均为本公司关联方，此处仅列示存在交易和往来余额的关联方。

5. 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关 联 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6 年上半年 发生额	2025 年上半年 发生额
淮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及劳务	859,697.26	-
临涣焦化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	1,852,293.67	-
安徽丰和农业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	75,712.00	-
安徽相王医疗健康股份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40,000.00	20,000.00
淮北矿业传媒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28,000.00	17,500.00
淮矿集团	接受劳务	5,713.21	-
淮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信息开发分公司	采购材料及劳务	112,854.86	137,126.52
淮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物业分公司	接受劳务	326,944.00	83,970.45
淮北矿业煤联工贸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25,800.00	-
安徽雷鸣科化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劳务	41,986.80	-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关 联 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6 年上半年发生额	2025 年上半年发生额
淮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	-
安徽紫朔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3,230,442.47	3,201,769.92
淮北矿业煤联工贸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16,368.00	157,660.03
淮北矿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利息收入	213.08	-
淮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利息支出	889,777.78	919,037.04

（2）关联租赁情况

无

(3) 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利息支出
拆入				
淮矿集团	80,000,000.00	2024/9/13	2032/9/12	889,777.78

注：该笔借款系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为专项借款，参照同期银行贷款利率执行浮动利率收息。

(4)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无

(5)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 目	2026 年上半年发生额	2025 年上半年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2,381,320.28	2,017,536.02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货币资金

关 联 方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淮北矿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966,593.11	-

(2)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淮北矿业煤联工贸有限公司	-	-	53,981.26	2,699.06
应收账款	安徽紫朔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3,326,400.00	166,320.00	-	-
预付账款	临涣焦化股份有限公司	-	-	25,387.59	-
应收票据	安徽紫朔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	-	648,000.00	-
其他应收款	淮矿集团	169,822.92	84,911.46	169,822.92	80,232.00

(3)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账款	淮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134,815.27	12,831.87
应付账款	淮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物业分公司	237,261.52	454.09
应付账款	临涣焦化股份有限公司	635,610.88	-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账款	淮北矿业传媒科技有限公司	-	2,400.00
应付账款	淮北矿业煤联工贸有限公司	50,469.28	1,419.53
应付账款	安徽丰和农业有限公司	75,712.00	340.04
长期借款	淮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80,000,000.00	80,000,000.00
合同负债	安徽紫朔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	286,725.66

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重要承诺事项如下：

项目	2026 年 6 月 30 日（万元）
已签约但尚未于财务报表中确认的 构建长期资产承诺	695.07

除上述事项外，无其他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2. 或有事项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申请内资股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信息可查阅本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7 日发出的相关公告。

除上述事项外，于 2026 年 6 月 30 日后及直至本公告日期并无发生其他重大事项。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六、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2026 年上半年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20,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2,341.68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162,341.68

项 目	2026 年上半年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24,351.25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37,990.43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37,990.43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①2026 年上半年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 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3%	0.08	0.0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1%	0.08	0.08

②2025 年上半年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 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57%	0.30	0.3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43%	0.29	0.29

附件 I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一、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 会计政策变更 ☐ 会计差错更正 ☐ 其他原因 ☒ 不适用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20,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2,341.68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62,341.68
减：所得税影响数	24,351.2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37,990.43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按境内会计准则	7,479,753.62	21,527,239.99	594,122,340.06	608,219,417.93
按境外会计准则调整的项目及金额	-	-	-	-
本期按中国会计准则计提的而未使用安全生产费用	486,278.24	-	-	-
按境外会计准则	7,966,031.86	-	594,122,340.06	608,219,417.9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

本期按中国会计准则计提的而未使用安全生产费用

附件 II 融资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872844

证券简称：金岩高新

主办券商：国元证券

安徽金岩高岭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8 月 27 日
2.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3.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 年 8 月 17 日以电子通讯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张矿
6. 会议列席人员：部分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公司法》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8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8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中期业绩公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按照《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等要求，编制完成《公司2026年中期业绩公告》，该公告涵盖2026年中期公司财务状况表、损益等核心财务数据，符合港股监管要求。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中期报告（H股）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编制《2026年中期报告》（H股）。该报告涵盖2026年中期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等核心内容，经符合要求的会计师事务所审阅，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半年度报告（新三板）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编制《2026年半年度报告》（新三板）。该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6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淮北矿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防范风险，规范关联交易，强化管理，现拟对公司关联方淮北矿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经营资质、业务和风险等状况进行评估。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部门组织结构及职能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安徽金岩高岭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展需要，为优化组织结构设计和进一步强化风险管控，促进管理部门业务协同，拟对公司管理部门组织结构及其职能进行优化调整，具体调整情况如下：

（一）成立安全管理部和生产管理部，分别承接安全生产管理部安全和生产管理工作。

其中，安全管理部负责具体负责安全、环保、机电设备监督检查、更新改造、特种设备管理等工作。

生产管理部负责编制公司生产计划；合理安排生产任务， 确保按时按质

完成生产任务。

（二）成立综合办公室（证券投资部）承接原证券投资部（董事会办公室）除来宾食堂及工勤员以外的其他职能；

（三）增设机构“后勤保障中心”（负责治安保卫、后勤服务、来宾食堂、工勤员、物资管理等）。

（四）更改部分机构名称：

1. “纪委（审计部）”更名为“纪委”；
2. “经管部”更名为“经营管理部”；
3. “销售部”更名为“市场营销中心”；
4. “技术研发中心”更名为“技术中心”。

调整后，职能部门设置为综合办公室（证券投资部）、党群工作部、纪委、安全管理部、生产管理部、经营管理部、财务部、市场营销中心、技术中心、后勤保障中心十个部门。通过以上部门调整优化，将有利于加强管理部门风险监控职能，有利于管理部门充分协同与履职到位。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拟申请内资股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 H 股已于 2025 年 12 月 3 日在香港联交所上市，已建立面向境内外投资者的长期资本市场平台。基于公司经营发展战略与资本规划的整体部署，考虑到公司内资股近年来于全国股转系统的交易及融资功能相对有限，公司 H 股上市后同时遵守全国股转系统及香港联交所两套监管和信息披露制度，会产生一定程度的重复合规工作及协调成本，同时结合当前市场环境的影响，为提高公司决策和经营效率，高效开展业务，控制运营成本，经充分沟通与慎重考虑，

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终止挂牌。

终止挂牌后，本公司将会继续聚焦其核心业务，持续加强其管理能力，提高其产品的市场竞争力以及本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在确保主营业务稳健增长的同时，本公司将切实维护股东权益，为利益相关方创造长期价值。

本次终止挂牌仅涉及公司内资股于全国股转系统的公开转让状态，不会影响公司 H 股于香港联交所的上市地位，不涉及公司主营业务、核心资产、控制权、董事会及高级管理层的重大变化，亦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持续经营能力或 H 股公众持股量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公司确认，本次终止挂牌安排系董事会在 H 股上市完成后，根据双平台实际运行情况、新三板股份交易情况、持续合规成本及股东意见所作出的独立商业判断。

具体终止挂牌时间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批准的时间为准。终止挂牌后，公司将持续加强自身经营管理，积极推动公司可持续发展。

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已就终止挂牌事项与其他新三板股东进行了充分沟通与协商，公司与全体新三板股东已就终止挂牌事项达成一致，预计无异议股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蒋卫东、缪广红、李晨辉、陈毅奋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内资股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使公司申请内资股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顺利进行，公司拟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内资股终止挂牌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项：

- （1）办理本次终止挂牌所需申请文件的准备工作；
- （2）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督管理部门的有关规定和公司股东会决议，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终止挂牌的申请文件；
- （3）起草、批准、签署、修改、提交、接受、执行与本次终止挂牌相关的文件；
- （4）在本次终止挂牌事项审批通过后，办理公司股权的登记、托管等变更事宜；
- （5）办理与申请内资股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的其他事宜。

授权期限：自股东会审议通过本项授权的决议之日起至内资股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董事会拟提名列下人士：朱泽舰、张兵、刘佳、李战备，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董事角色如下：

- （1）执行董事的候选人士：朱泽舰、李战备
- （2）非执行董事的候选人士：张兵、刘佳

除简历披露外，上述董事确认(1)彼于过去三年并无在其他上市公司担任董事职务，亦无其他主要任命及专业资格；(2)彼未在公司及公司之附属公司

担任任何其他职务；(3)彼与公司或公司任何附属公司之任何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主要股东或控股股东概无任何关系；以及(4)截至董事会日期，彼并无于公司股份中拥有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XV 部所界定之任何权益。

上述董事将与本公司订立董事服务合约。于任期内，根据股东会批准的公司董事 2026 年度薪酬方案：非执行董事张兵、刘佳不在公司领取董事津贴，执行董事朱泽舰、李战备根据其在公司所担任的管理职务或岗位领取相应的薪酬，不额外领取董事津贴。

上述董事亦确认，概无根据《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第 13.51(2)(h)至(v)条之规定须予披露之任何其他数据，亦无与其委任有关之任何其他事宜须提请公司股东留意。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蒋卫东、缪广红、李晨辉、陈毅奋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调整第二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机构及人员设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待公司新增董事生效后，对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机构及人员进行调整，具体情况如下：

一、原有专门委员会人员调整

（一）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张矿、李晨辉、缪广红，其中委员会主席为张矿；

（二）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蒋卫东、陈毅奋、杨冲，其中委员会主席为蒋卫东；

（三）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缪广红、蒋卫东、朱泽舰，其中委员会

主席为缪广红；

（四）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李晨辉、蒋卫东、张兵，其中委员会主席为李晨辉。

二、新设科技创新委员会

（一）科技创新委员会是董事会设立的专门工作机构，主要负责对公司科技发展方向、科技创新计划、重大研发项目或产品等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等。

（二）委员会成员构成

朱泽舰先生、李晨辉先生、缪广红先生；其中，其中委员会主席为朱泽舰先生。

上述专门委员会成员的任期，自生效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制定<科技创新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适应公司战略发展需要，增强公司技术的核心竞争力，保障公司科技创新战略的有效执行，提高公司技术发展规划和决策的能力，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制订《安徽金岩高岭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科技创新委员会工作细则》。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拟聘任朱泽舰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拟聘任李战备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与淮北矿业（集团）工程建设有限责任公司签订《金岩高新 4#线消缺项目合同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公司 4#线项目成品仓库货架需进行收尾消缺工作，工作范围包括：成品库已经安装完成的货架拆除、增加桩基础、货架重新安装加固，以及其他共 15 项消缺工程。为保证上述工作顺利进行，公司拟与淮北矿业（集团）工程建设有限责任公司签订《金岩高新 4#线消缺项目合同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焦道杰、杨冲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蒋卫东、缪广红、李晨辉、陈毅奋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港股《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拟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主要修订内容如下：

1、将董事会成员人数由 7-11 名变更为 12 名。

2、公司党委和纪委每届任期由 3 年改为 5 年。

涉及《公司章程》第一百零四条、第一百四十七条，原约定为：

“第一百零四条 董事会由 7-11 名董事组成，其中 3-4 名为独立董事，独立董事中应当包含 1 名符合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管规则要求的会计专业人士，设职工董事 1 名，设董事长 1 名。董事长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

第一百四十七条 按照《中国共产党章程》规定，经上级党组织批准，公司党委由 3-5 人组成，设书记 1 人，副书记 1-2 人；设纪委书记 1 人，副书记 1 人。

公司党委和纪委由党的代表大会选举产生，每届任期 3 年。

（一）原则上党委书记、董事长由一人担任，根据工作需要可以设置专职党委书记，党员总经理兼任党委副书记。

（二）符合条件的公司党委领导班子成员可以通过法定程序进入董事会、经理层，董事会、经理层成员中符合条件的党员可按照有关规定和程序进入公司党委。”

现修改为：

“第一百零四条 董事会由 12 名董事组成，其中 3-4 名为独立董事，独立董事中应当包含 1 名符合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管规则要求的会计专业人士，设职工董事 1 名，设董事长 1 名。董事长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

第一百四十七条 按照《中国共产党章程》规定，经上级党组织批准，公司党委由 3-5 人组成，设书记 1 人，副书记 1-2 人；设纪委书记 1 人，副书记 1 人。

公司党委和纪委由党的代表大会选举产生，每届任期 5 年。

（一）原则上党委书记、董事长由一人担任，根据工作需要可以设置专职党委书记，党员总经理兼任党委副书记。

（二）符合条件的公司党委领导班子成员可以通过法定程序进入董事会、经理层，董事会、经理层成员中符合条件的党员可按照有关规定和程序进入公司党委。”

除上述修订外，原《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金岩高新大额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规范大额资金支付管理，结合公司《金岩高新资金管理办法》以及公司“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对公司大额资金管理办法进行了修订。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修订<金岩高新贯彻落实“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实施办法>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厘清“三重一大”决策权限，规范决策流程，强化执行监督，实现“决策制度化、制度清单化、清单信息化”，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安徽金岩高岭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对《金岩高新贯彻落实“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实施办法》进行了修订。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定于 2026 年 9 月 23 日，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上述议案中应由股东会审议的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安徽金岩高岭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安徽金岩高岭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7 日

证券代码：872844

证券简称：金岩高新

主办券商：国元证券

安徽金岩高岭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淮北矿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评估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4号——关联交易》的要求，安徽金岩高岭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通过查验淮北矿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的《营业执照》与《金融许可证》等资料，并审阅了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在内的财务报告，对其经营资质、业务和风险状况进行了评估，具体情况报告如下。

一、财务公司基本情况

（一）企业历史沿革、注册地及股权结构

财务公司于2014年4月16日经原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安徽监管局《中国银监会安徽监管局关于淮北矿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开业的批复》（皖银监复〔2014〕68号）批准开业，2014年5月1日正式运营。公司初始注册资本金8亿元，为淮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100%控股子公司。

2026年7月13日，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淮北监管分局印发《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淮北监管分局关于淮北矿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变更注册资本的批复》（淮北金复〔2026〕21号）批准财务公司转增资本，变更后注册资本20亿元，其中：淮北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51.01%，淮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公司股份48.99%。

财务公司注册地址：安徽省淮北市相山区人民中路276号淮北矿业办公中心东座12层，法定代表人孙斌，金融许可证机构编码L0194H334060001，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6000978786602。

财务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亿元，其中：淮北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持股51.01%，淮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股48.99%。

（二）经营范围

财务公司经核准的经营范围：吸收成员单位存款；办理成员单位贷款；办理成员单位票据贴现；办理成员单位资金结算与收付；提供成员单位委托贷款、债券承销、非融资性保函、财务顾问、信用鉴证及咨询代理业务；从事同业拆借；办理成员单位票据承兑；从事固定收益类有价证券投资；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批准的其他业务。

（三）母公司和最终控制方的名称、治理结构

母公司：淮北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最终控制方：淮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组织结构：财务公司设立有股东会、董事会和经理层。董事会下设风险与合规管理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经理层下设信贷审核委员会、投资审查委员会和信息科技管理委员会。财务公司现设有结算部、信贷部、计划财务部、风险合规部、审计稽核部、信息科技部、金融市场部和综合信息部八个部门。

二、风险管理情况

（一）风险控制环境

财务公司按照《公司法》的规定设立了由股东会、董事会和经理层为主体的公司治理架构，并对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风险管理中的责任进行了明确规定。公司治理运行规范，专业委员会各司其职，通力合作，共促发展。

财务公司治理结构健全，管理运作规范，能够保证公司健康稳健运行。

（二）风险识别与评估

董事会下设的风险与合规管理委员会专门负责研究并提出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定期对风险状况、风险管理效率进行分析和评估，提出建议，并向董事会报告。

财务公司按照前台、中台、后台相分离的原则进行授权管理，各部门、各岗位间职责分工明确，各层级报告路径清晰，通过部门及岗位职责的合理设定，形成了部门、岗位间相互监督、相互制约的风险控制机制。

（三）主要业务管控情况

结算业务：财务公司根据监管法规及业务需要，制定《淮北矿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结算业务管理办法》《淮北矿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对账管理办法》等制度，定岗定责，分工明确，通过严格的审批流程和对账制度，确保不相融岗位相互分离，客户资金收支顺畅、安全。

信贷管理：财务公司严格执行信贷政策，落实授信管理各项要求，根据成员单位资产规模、生产经营情况、财务状况、资信情况、偿债能力及发展前景等科学严格地核定其综合授信额度，并严格在授信额度内办理信贷业务。财务公司对每类信贷业务均制定了具体的管理办法，以明确操作流程，保证各项业务开展均有法可依、有章可循。

财务公司信贷业务严格执行“三查”制度：贷前调查、贷中审查、贷后检查。信贷业务经风险合规部审查、有权审批人审批后，方可办理放款。同时积极加强贷后管理，关注借款单位的经营情况和财务情况，确保资金安全。

信息系统：财务公司信息系统为金融云核心系统，由兴业银行金融科技子公司兴业数金公司提供专业化金融云服务，服务器在兴业银行专用机房运行，配备了防火墙、防DDOS攻击、WEB保护等多类网络安全防护设备。服务器及客户端均安装了正版防病毒软件，用户登录及关键业务操作均进行身份认证、数字签名、传输加密、日志记录，建立了应急预案，确保系统正常、安全运行。

内控制度：财务公司建立有《内控制度汇编》包含党建类、公司治理类、风险管理类、信贷业务类、投资业务类、财务管理类、结算业务类、信息科技类以及综合管理类共计九大类190余项制度，覆盖公司全部业务。

审计监督：财务公司审计稽核部负责公司内部审计稽核业务，审核评价公司各项政策、程序和操作流程的合规性，向管理层提出意见和建议，跟踪落实审计整改事项，确保整改到位。财务公司建立了《淮北矿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审计业务管理办法》《淮北矿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现场审计操作流程》等制度，明确了审计部门及审计人员的职责和权限、内部审计的工作内容和程序。

财务公司审计稽核部定期对公司经营及内部控制情况进行全面审计，确保公司治理架构健全、运行有效，确保内部控制体系完善，执行有效。

（四）风险管理总体评价

财务公司的各项业务均能严格按照制度和流程开展，无重大操作风险发生；各项监管指标符合监管要求；业务运营合法合规，管理制度健全，风险管理有效。

三、经营管理情况

（一）经营情况

2026年6月末，财务公司资产总额148.47亿元，其中各项贷款余额90.70亿元；负债总额123.97亿元，其中各项存款余额123.49亿元；所有者权益24.50亿元，其中实收资本16.33亿元。2026年1-6月实现营业收入1.39亿元，利润总额1.08亿元。

（二）管理情况

财务公司以“依托集团、服务集团”为经营宗旨，严格执行金融监管政策法规，规范经营行为，加强内部管理，有效防范金融风险，实现了合规经营和稳健发展。2026年1-6月，财务公司各项业务运营正常，未出现风险事件，无不良资产。

（三）监管指标

根据《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规定，2026年6月末财务公司各主要监管指标均符合监管要求：

指标名称	监管要求	财务公司数据
资本充足率	$\geq 10.5\%$	20.09%
流动性比例	$\geq 25\%$	33.98%
集团外负债比例	$\leq 100\%$	0%
贷款比例	$\leq 80\%$	64.87%
投资比例	$\leq 70\%$	51.60%
票据承兑占资产总额比例	$\leq 15\%$	5.79%

四、在财务公司存贷款余额及占比情况

2026年6月末，公司在财务公司存款余额为96.66万元，占公司银行存款期末余额总额比例为0.64%，在财务公司贷款余额0万元，占公司贷款期末余额总额比例为0%。

五、风险评估意见

基于以上分析与判断，公司认为：

- （一）财务公司具有合法有效的《金融许可证》《营业执照》；
- （二）财务公司不存在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和《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的情形，财务公司各项监管指标符合监管要求；
- （三）财务公司能够严格按照监管要求合规经营，在风险管理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

安徽金岩高岭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7 日

证券代码：872844

证券简称：金岩高新

主办券商：国元证券

安徽金岩高岭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提示性公
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基本情况

（一） 拟申请终止挂牌的原因

安徽金岩高岭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充分考虑公司业务发展及长期战略发展规划需要，经慎重考虑，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

（二） 终止挂牌后的发展战略

终止挂牌后，本公司将会继续聚焦其核心业务，持续加强其管理能力，提高其产品的市场竞争力以及本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在确保主营业务稳健增长的同时，本公司将切实维护股东权益，为利益相关方创造长期价值。

（三） 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8月27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申请内资股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上述议案尚需提交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

二、 对异议股东保护的措施

公司及公司实际控制人已就终止挂牌事项与公司其他股东进行了充分沟通与协商，公司与全体股东已就终止挂牌事项达成一致，预计无异议股东。如在股东会审议阶段出现异议股东，公司将在股东会会议召开后及时制定并审议披露异

议股东保护措施。

三、 股票停复牌安排

公司将申请股票自审议终止挂牌事项的股东会股权登记日的次一交易日起停牌。

如终止挂牌决议未获股东会审议通过，公司将申请股票自股东会决议公告之日起的两个交易日内复牌。

四、 其他事项

本次终止挂牌事项可能存在未获股东会审议通过，或未获全国股转公司同意的情形。

公司拟于股东会审议通过终止股票挂牌相关事项后及时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提交终止挂牌申请，具体终止挂牌时间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审批时间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 备查文件

《安徽金岩高岭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安徽金岩高岭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7 日

证券代码：872844

证券简称：金岩高新

主办券商：国元证券

安徽金岩高岭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命 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任免基本情况

（一）任免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26 年 8 月 27 日审议并通过：

选举朱泽舰先生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本次任免尚需提交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任命朱泽舰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职期限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自 2026 年 8 月 27 日起生效。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选举李战备先生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本次任免尚需提交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任命李战备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职期限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自 2026 年 8 月 27 日起生效。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选举刘佳女士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本次任免尚需提交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选举张兵女士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本次任免尚需提交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二）任命原因

公司董事、总经理王玉丽女士因工作调整原因，辞去公司董事、总经理职务，公司董事李壮志先生因达到法定退休年龄辞去公司董事。为了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促进公司规范、健康、稳定发展，公司董事会拟增补 4 名董事，并聘任朱泽舰先生为公司总经理，李战备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

朱泽舰，男，1977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2000 年 6 月至 2023 年 5 月，历任淮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祁南煤矿采煤三区主管技术员、副区长、区长，综采三区区长，安全生产信息中心主任，副总工程师、采煤副矿长；2023 年 6 月至 2026 年 7 月任安徽金岩高岭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原矿分公司经理。

李战备，男，1977 年 10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8 年 12 月至 2005 年 1 月，任淮北市市政工程管理处职员；2005 年 1 月至 2007 年 4 月，任淮北市建筑工程管理处职员；2007 年 4 月至 2013 年 9 月，任淮北市公用事业资产运营有限公司职员；2013 年 9 月至 2015 年 1 月，任淮北市建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资产运营部临时负责人；2015 年 1 月至 2018 年 2 月，任淮北市保安有限公司董事长；2015 年 10 月至 2023 年 2 月，任淮北城市泊车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2023 年 2 月至 2024 年 9 月，任淮北市南湖公园运营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2023 年 7 月至 2024 年 9 月，任淮北市文化旅游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4 年 9 月至 2026 年 7 月，任淮北市文化旅游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

刘佳，女，1988年11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11年4月至今，历任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资本运营部科员、副主任科员、市值管理主管、一级经济师、基金主管、高级主管兼任平煤神马基金公司董事长；2025年8月至今，任平煤神马(香港)国际投资公司董事长。

张兵，女，1989年2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5年10月至2019年12月，任淮北市同创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创新业务部业务经理；2020年1月至2023年2月，任淮北市建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融资二部融资经理；2023年3月至2023年7月，任淮北市建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融资部部长；2023年7月至今，历任淮北市建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副部长、办公室副主任、战略投资部副部长。

二、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公司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

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

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本次任命符合公司稳定发展需要，完善了公司治理结构，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无不利影响。

三、备查文件

《安徽金岩高岭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安徽金岩高岭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872844

证券简称：金岩高新

主办券商：国元证券

安徽金岩高岭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科技创新委员会工作 细则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审议及表决情况

安徽金岩高岭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制定<科技创新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二、 分章节列示制度的主要内容

安徽金岩高岭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科技创新委员会工作细则

第一章总则

第一条 为适应安徽金岩高岭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战略发展需要，增强公司技术的核心竞争力，保障公司科技创新战略的有效执行，提高公司技术发展规划和决策的能力，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安徽金岩高岭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特设立董事会科技创新委员会，并制订本细则。

第二条 科技创新委员会是董事会设立的专门工作机构，主要负责对公司科技发展方向、科技创新计划、重大研发项目或产品等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

第二章 人员组成

第三条 科技创新委员会由 3-5 名董事组成。

第四条 科技创新委员会委员由董事长、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或者全体董事的三分之一以上提名，并由董事会选举产生。

第五条 科技创新委员会设主席一名，负责主持委员会工作；委员会主席在委员内选举，并报请董事会批准产生。

第六条 科技创新委员会任期与董事会任期一致，委员任期届满，连选可以连任。期间如有委员因辞职或其他原因不再担任董事职务，即自动失去委员资格，并由董事会根据上述第三条至第五条规定补足委员人数。

委员任期届满未及时改选，或者委员在任期内辞任导致董事会科技创新委员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的，公司董事会应尽快选举产生新的委员；在新补选出的委员就任前，原委员仍应当依照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职责。

第七条 科技创新委员会日常工作机构（以下简称“日常工作机构”）设在公司技术中心。

第三章 职责权限和决策程序

第八条 科技创新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权限：

- （一）对公司的中长期科技发展战略规划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
- （二）对公司年度科技创新计划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
- （三）对公司重大技术投资、研发项目或产品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
- （四）指导完善公司科技创新相关制度，并监督其执行；
- （五）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第九条 科技创新委员会的决策程序如下：涉及中长期科技发展战略规划、年度科研创新计划及重大技术投资、研发项目或产品，公司应组织各相关部门整理该项目的相关资料，在经过充分的评估论证后提交科技创新委员会审议，科技创新委员会讨论通过后，将讨论结果书面提交董事会审议。

第十条 科技创新委员会将讨论结果提交董事会审议的同时，将讨论意见反馈给各相关部门。

第四章 议事规则

第十一条 科技创新委员会会议由委员会委员提议召开。

第十二条 科技创新委员会应于会议召开前三天以专人送出、信函、传真或法律认可的其他方式通知全体委员。审议紧急事项且经委员会全体委员一致同意，可豁免通知时限。会议由委员会主席（召集人）主持，委员会主席（召集人）不能出席时可委托其他一名委员主持。

第十三条 科技创新委员会会议可以现场方式、通讯方式以及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方式召开。

第十四条 科技创新委员会会议应由三分之二以上的委员出席方可举行；每一名委员有一票的表决权；会议做出的决议，必须经全体委员过半数通过。

第十五条 科技创新委员会会议表决方式为举手或投票表决。

第十六条 董事会秘书可列席委员会会议，必要时亦可邀请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第十七条 如有必要，科技创新委员会可以聘请中介机构为其决策提供专业意见，费用由公司支付。

第十八条 科技创新委员会会议的召开程序、表决方式和会议通过的议案必须遵循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本制度的规定。

第十九条 科技创新委员会会议应当有记录，出席会议的委员应当在会议记录上签名；会议记录由公司董事会秘书保存，保存期限为十年。

第二十条 科技创新委员会会议通过的议案及表决结果，应以书面形式报告董事会。

第二十一条 出席会议的人员均为知悉内幕信息的人员；对会议所议事项有保密义务，不得擅自披露有关信息，亦不得利用所知悉的信息进行或为他人进行内幕交易。

第五章附则

第二十二条 本制度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执行。

本制度与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一致的，以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为准。

第二十三条 本制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修订时亦同。

第二十四条 本制度所称“以上”含本数，“过”不含本数。

第二十五条 本制度由公司董事会负责修订与解释。

安徽金岩高岭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872844

证券简称：金岩高新

主办券商：国元证券

安徽金岩高岭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因公司 4#线项目成品仓库货架需进行收尾消缺工作，工作范围包括：成品库已经安装完成的货架拆除、增加桩基础、货架重新安装加固，以及其他共 15 项消缺工程。为保证上述工作顺利进行，公司拟与淮北矿业（集团）工程建设有限责任公司签订《金岩高新 4#线消缺项目合同书》。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2026 年 8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与淮北矿业（集团）工程建设有限责任公司签订<金岩高新 4#线消缺项目合同书>的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由于淮北矿业（集团）工程建设有限责任公司与公司控股股东淮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关联方，关联董事焦道杰、杨冲回避表决。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淮北矿业（集团）工程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安徽省淮北市南黎路 90 号

注册地址：安徽省淮北市南黎路 90 号

注册资本：70000 万元

主营业务：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监理；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施工；建筑劳务分包；施工专业作业；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地质灾害治理工程设计；公路工程监理；煤炭开采；非煤矿山矿产资源开采；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电气安装服务；建筑物拆除作业（爆破作业除外）；人防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法定代表人：徐军

控股股东：淮北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安徽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关联关系：本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定价情况

（一）定价依据

由协议双方参考所提供服务的范围及性质、所提供服务的预期成本以及独立第三方所提供的可资比较服务的现行市价后，公平磋商厘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任何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公司独立性没有因关联交易受到影响。

（二）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遵循市场定价的原则，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金岩高新 4#线项目，成品仓库货架满载实验过程中发现架体发生倾斜变形情况，经会议研究决定：金岩高新 4#线项目收尾消缺工作交给淮北矿业（集团）工程建设有限责任公司管理施工，工作范围：成品库已经安装完成的货架拆除、增加桩基础、货架重新安装加固，以及其他共 15 项消缺工程。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金岩高新 4#线消缺项目

2.工程地点：安徽金岩高岭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厂区。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 。

4.资金来源： 自筹 。

5.工程内容：(1) 立体仓库不均匀沉降地基基础施工（内容：原钢筋混凝土地坪切割破碎拆除、基础施工、地坪恢复、建筑垃圾处置、围挡防护等）；(2) 立体仓库拆解重新安装；(3) 包装车间阀口包装线收尘系统改造；(4) 包装车间产品输送改造；(5) 砂粉车间尾矿输送管道改造；(6) 回转窑筒体余热利用系统完善；(7) 熟料系统收尘系统改造；(8) 检修吊运设备、检修平台通道完善；(9) 把关筛筛余输送改造；(10) 其余业主要求改造项目并据实结算。

二、合同工期

合同工期180天。开工时间按甲方开工令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合格 标准。

四、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合同价为：

暂定含税价为人民币（大写）柒佰万元整(小写：7000000 元)，含 9%增值税，如遇国家税率政策调整，按最新国家税率政策执行；

不含税价为人民币（大写）陆佰肆拾贰万贰仟零壹拾捌元叁角伍分（小写：6422018.35 元）；税金（大写）伍拾柒万柒仟玖佰捌拾壹元陆角伍分（小写：577981.65 元）。

2.合同价格形式：

该工程采用成本加酬金。

1.按照承包单位采购成本加 5%酬金进行结算。

2.承包单位提供分包及材料设备采购合同、结算资料、发票等作为成本依据，采购过程由甲方确认。

3.酬金包含承包人利润、财务费用及管理人员工资。

五、付款方式

工程款采用 1 个月为一周期按进度支付，按照已完工程量的 90% 支付进度款，施工全部完成付至已完工程量的 100%，同时承包人向发包人开具全额增值税专用发票。

六、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6 年 8 月 27 日签订。

七、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安徽金岩高岭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签订。

八、合同生效

本协议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九、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捌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肆 份，承包 人执 肆 份。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

本次关联交易系公司生产经营所需，有利于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发展的需要而发生的，是合理的、必要的。

（二）本次关联交易存在的风险

本次关联交易为公司生产经营所需，且以市场公允价格为基础，遵循公开、公平和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

（三）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未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结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六、备查文件

《安徽金岩高岭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安徽金岩高岭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872844

证券简称：金岩高新

主办券商：国元证券

安徽金岩高岭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修订内容

√修订原有条款 □新增条款 □删除条款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具体内容如下：

（一）修订条款对照

修订前	修订后
第一百零四条 董事会由7-11名董事组成，其中3-4名为独立董事，独立董事中应当包含1名符合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管规则要求的会计专业人士，设职工董事1名，设董事长1名。董事长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	第一百零四条 董事会由12名董事组成，其中3-4名为独立董事，独立董事中应当包含1名符合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管规则要求的会计专业人士，设职工董事1名，设董事长1名。董事长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
第一百四十七条 按照《中国共产党章程》规定，经上级党组织批准，公司党委由3-5人组成，设书记1人，副书记1-2人；设纪委书记1人，副书记1人。公司党委和纪委由党的代表大会选举产生，每届任期3年。	第一百四十七条 按照《中国共产党章程》规定，经上级党组织批准，公司党委由3-5人组成，设书记1人，副书记1-2人；设纪委书记1人，副书记1人。公司党委和纪委由党的代表大会选举产生，每届任期5年。

（一）原则上党委书记、董事长由一人担任，根据工作需要可以设置专职党委书记，党员总经理兼任党委副书记。 （二）符合条件的公司党委领导班子成员可以通过法定程序进入董事会、经理层，董事会、经理层成员中符合条件的党员可按照有关规定和程序进入公司党委。	（一）原则上党委书记、董事长由一人担任，根据工作需要可以设置专职党委书记，党员总经理兼任党委副书记。 （二）符合条件的公司党委领导班子成员可以通过法定程序进入董事会、经理层，董事会、经理层成员中符合条件的党员可按照有关规定和程序进入公司党委。
---	---

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是 ☒否

除上述修订外，原《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具体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登记为准。

二、修订原因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完善公司治理，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

三、备查文件

《安徽金岩高岭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安徽金岩高岭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7 日

证券代码: 872844

证券简称: 金岩高新

主办券商: 国元证券

安徽金岩高岭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
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安徽金岩高岭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岩高新”或“公司”)于2026年8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2号—独立董事》《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我们本着对公司和全体股东认真负责的态度,在审慎查验基础上,现对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发表意见如下:

一、事前认可意见

1.《关于拟申请内资股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的事前认可意见

经审阅,我们认为:公司拟申请内资股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有利于提高公司决策和经营效率,高效开展业务,控制运营成本,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也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我们一致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

2.《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的事前认可意见

经审阅,我们认为:公司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董事会拟提名列下人士:朱泽舰、张兵、刘佳、李战备,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促进公司规范、健康、稳定发展。

我们一致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

3.《关于与淮北矿业(集团)工程建设有限责任公司签订<金岩高新4#线消缺项目合同书>的议案》的事前认可意见

经审阅,我们认为:公司生产经营所需,有利于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发展的需要而发

生的,是合理的、必要的。

我们一致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

二、独立意见

1.《关于拟申请内资股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审阅,我们认为:公司拟申请内资股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有利于提高公司决策和经营效率,高效开展业务,控制运营成本,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也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2.《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审阅,我们认为:公司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董事会拟提名列下人士:朱泽舰、张兵、刘佳、李战备,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促进公司规范、健康、稳定发展。

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3.《关于与淮北矿业(集团)工程建设有限责任公司签订<金岩高新4#线消缺项目合同书>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审阅,我们认为:公司生产经营所需,有利于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发展的需要而发生的,是合理的、必要的。

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

安徽金岩高岭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蒋卫东、李晨辉、缪广红、陈毅奋

2026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872844

证券简称：金岩高新

主办券商：国元证券

安徽金岩高岭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会议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会由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提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召开。

（五）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投票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六）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9 月 23 日 09:00。

2、网络投票起止时间：2026 年 9 月 22 日 15:00—2026 年 9 月 23 日 15:00。

登记在册的股东可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为有利于投票意见的顺利提交，请拟参加网络投票的投资者在上述时间内及早登录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关注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提交投票意见。

投资者首次登陆中国结算网站进行投票的，需要首先进行身份认证。请投资者提前访问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进行注册，对相关证券账户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服务功能。具体方式请参见中国结算网站（网址：www.chinaclear.cn）“投资者服务专区-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如何办理-投资者业务办理”相关说明，或拨打热线电话 4008058058 了解更多内容。

（七）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2844	金岩高新	2026 年 9 月 18 日

-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次股东会将由本公司聘请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具法律意见书。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编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普通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拟申请内资股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	√
2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内资股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	√
3	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4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议案 1：《关于拟申请内资股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

公司 H 股已于 2025 年 12 月 3 日在香港联交所上市，已建立面向境内外投资者的长期资本市场平台。基于公司经营发展战略与资本规划的整体部署，考虑到公司内资股近年来于全国股转系统的交易及融资功能相对有限，公司 H 股上市后同时遵守全国股转系统及香港联交所两套监管和信息披露制度，会产生一定程度的重复合规工作及协调成本，同时结合当前市场环境的影响，为提高公司决策和经营效率，高效开展业务，控制运营成本，经充分沟通与慎重考虑，公司拟

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终止挂牌。

终止挂牌后，本公司将会继续聚焦其核心业务，持续加强其管理能力，提高其产品的市场竞争力以及本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在确保主营业务稳健增长的同时，本公司将切实维护股东权益，为利益相关方创造长期价值。

本次终止挂牌仅涉及公司内资股于全国股转系统的公开转让状态，不会影响公司 H 股于香港联交所的上市地位，不涉及公司主营业务、核心资产、控制权、董事会及高级管理层的重大变化，亦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持续经营能力或 H 股公众持股量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公司确认，本次终止挂牌安排系董事会在 H 股上市完成后，根据双平台实际运行情况、新三板股份交易情况、持续合规成本及股东意见所作出的独立商业判断。

具体终止挂牌时间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批准的时间为准。终止挂牌后，公司将持续加强自身经营管理，积极推动公司可持续发展。

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已就终止挂牌事项与其他新三板股东进行了充分沟通与协商，公司与全体新三板股东已就终止挂牌事项达成一致，预计无异议股东。

议案 2：《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内资股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使公司申请内资股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顺利进行，公司拟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内资股终止挂牌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项：

- （1）办理本次终止挂牌所需申请文件的准备工作；
- （2）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督管理部门的有关规定和公司股东会决议，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终止挂牌的申请文件；
- （3）起草、批准、签署、修改、提交、接受、执行与本次终止挂牌相关的文件；
- （4）在本次终止挂牌事项审批通过后，办理公司股权的登记、托管等变更事宜；
- （5）办理与申请内资股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的其他事宜。

授权期限：自股东会审议通过本项授权的决议之日起至内资股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议案 3：《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董事会拟提名下列人士：朱泽舰、张兵、刘佳、李战备，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董事角色如下：

（1）执行董事的候选人士：朱泽舰、李战备

（2）非执行董事的候选人士：张兵、刘佳

除简历披露外，上述董事确认(1)彼于过去三年并无在其他上市公司担任董事职务，亦无其他主要任命及专业资格；(2)彼未在公司及公司之附属公司担任任何其他职务；(3)彼与公司或公司任何附属公司之任何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主要股东或控股股东概无任何关系；以及(4)截至董事会日期，彼并无于公司股份中拥有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XV 部所界定之任何权益。

上述董事将与本公司订立董事服务合约。于任期内，根据股东会批准的公司董事 2026 年度薪酬方案：非执行董事张兵、刘佳不在公司领取董事津贴，执行董事朱泽舰、李战备根据其在公司所担任的管理职务或岗位领取相应的薪酬，不额外领取董事津贴。

上述董事亦确认，概无根据《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第 13.51(2)(h)至(v)条之规定须予披露之任何其他数据，亦无与其委任有关之任何其他事宜须提请公司股东留意。

议案 4：《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港股《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拟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主要修订内容如下：

1、将董事会成员人数由 7-11 名变更为 12 名。

2、公司党委和纪委每届任期由 3 年改为 5 年。

涉及《公司章程》第一百零四条、第一百四十七条，原约定为：

“第一百零四条 董事会由 7-11 名董事组成，其中 3-4 名为独立董事，独立董事中应当包含 1 名符合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管规则要求的会计专业人士，设职工董事 1 名，设董事长 1 名。董事长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

第一百四十七条 按照《中国共产党章程》规定，经上级党组织批准，公司党委由 3-5 人组成，设书记 1 人，副书记 1-2 人；设纪委书记 1 人，副书记 1 人。

公司党委和纪委由党的代表大会选举产生，每届任期 3 年。

（一）原则上党委书记、董事长由一人担任，根据工作需要可以设置专职党委书记，党员总经理兼任党委副书记。

（二）符合条件的公司党委领导班子成员可以通过法定程序进入董事会、经理层，董事会、经理层成员中符合条件的党员可按照有关规定和程序进入公司党委。”

现修改为：

“第一百零四条 董事会由 12 名董事组成，其中 3-4 名为独立董事，独立董事中应当包含 1 名符合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管规则要求的会计专业人士，设职工董事 1 名，设董事长 1 名。董事长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

第一百四十七条 按照《中国共产党章程》规定，经上级党组织批准，公司党委由 3-5 人组成，设书记 1 人，副书记 1-2 人；设纪委书记 1 人，副书记 1 人。

公司党委和纪委由党的代表大会选举产生，每届任期 5 年。

（一）原则上党委书记、董事长由一人担任，根据工作需要可以设置专职党委书记，党员总经理兼任党委副书记。

（二）符合条件的公司党委领导班子成员可以通过法定程序进入董事会、经理层，董事会、经理层成员中符合条件的党员可按照有关规定和程序进入公司党委。”

除上述修订外，原《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议案一、四）；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
- 2、由代理人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有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
-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加盖法人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委托书、加盖法人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二）登记时间：2026 年 9 月 23 日上午 09:00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综合办公室（证券投资部）0561-4903492

（二）会议费用：参加会议的股东所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

《安徽金岩高岭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安徽金岩高岭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7 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应当包括委托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姓名（或法人股东单位名称）、身份证号码（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股东账户、持股数量；代理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人姓名、身份证号码；

代理事项、权限和期限。授权委托书需由委托人签字（法人股东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签字）。